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2026 年科教科一批培训教学设备

项目编号：GGZC2026-G1-210075-TYZX

采 购 人：平南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1  |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 4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 54 |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 71 |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 80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99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科教科一批培训教学设备（项目编号：GGZC2026-G1-210075-TYZX）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2026 年科教科一批培训教学设备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月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按要求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ZC2026-G1-210075-TYZX

采购计划文号：PNZC2026-G1-01180

项目名称：2026 年科教科一批培训教学设备

预算金额（元）：人民币叁佰壹拾贰万壹仟柒佰伍拾元整（¥ 312175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人民币叁佰壹拾贰万壹仟柒佰伍拾元整（¥ 3121750.00 元）。

采购需求：2026 年科教科一批培训教学设备一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具备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必须包含采购标的[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的除外]；或者供应商具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注册人凭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月 日起至 2026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招

标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投标文件。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 月 日 09时 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2026年 月 日 09时 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无。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

<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监督部门

（1）平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75-7820666

（2）平南县卫生健康局 联系电话：0775-7822325

5.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z”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CA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3) CA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平南县人民医院

地址:平南县平南街道瑞雁大道69号

联系方式:张工,0775-783596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贵港市港北区布山大道富丽花园2栋902号

项目联系方式:梁工,0775-455378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工

电话:0775-4553789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如有），不满足将作投标文件无效处理。

3. 标注“●”的条款或要求（如有）系指核心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及配置要求，允许满足或正偏离，需提供产品宣传彩页、产品照片、系统界面截图证明、技术白皮书或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中任意一类有效佐证材料。本项标注作为技术性能加分项。

4. 采购需求中如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7. 本项目采购预算总金额为：312.175 万元。

## 一、技术要求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下表的 第 7 项 高端综合智能模拟人 产品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技术参数、性能及配置要求   |
|----|--------------|----|----|--|
| 1  | 喉镜（新生儿）      | 1  | 套  | <p>1. 喉镜片采用 304 不锈钢制造而成，镜片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便于操作。</p> <p>2. 手柄采用直纹设计，防止操作者有汗水导致脱落；手柄头由医用不锈钢制作，反复使用划痕少，手柄筒采用 H62 铜材及铝合金材质加工而成，高温消毒不易变形。</p> <p>3. 发光方式：卤素灯泡或 LED 灯（直接照明式），灯泡在镜片上，可灵活拆卸，灯泡其亮度和光斑的白度较普通的卤素灯泡高 30%，灯泡功率：3W。</p> <p>4. 窥视片长度：<br/>规格型号 长度（mm） 头端宽度（mm） 国际通用代码 备注<br/>           BN-IV-C4 155±10 15±1.5 MAC4 成人大号<br/>           BN-IV-C3 130±10 MAC3 成人中号<br/>           BN-IV-C2 100±8 10±1.0 MAC2 成人小号<br/>           BN-IV-C1 90±8 9±0.9 MAC1 儿童<br/>           BN-IV-C0 77±7 MAC0 婴儿<br/>           BN-IV-L1 102±8 11.5±1.1 MIL1 儿童<br/>           BN-IV-L0 75±7 MILO 婴儿<br/>           BN-IV-L00 64±6 MILO0 早产儿</p> <p>5. 手柄直径：标准手柄-29mm，细手柄-19mm</p> <p>6. 照明度：1500LUX。</p> <p>7. 包装方式：塑料盒包装。</p> <p>新生儿套装配置清单：窥视片 2 只（MILO0、MILO），手柄 1 只，备用灯泡 1 只，说明书一份，合格证一份。</p> |
| 2  | 简易人工呼吸器（婴儿型） | 2  | 套  | <p>1. 标配含储气袋，硅胶面罩，氧气管；<br/>医疗硅胶，不含乳胶；可高温灭菌重复使用；设置 40 cmH<sub>2</sub>O 安全限压阀；<br/>一体式进气阀设计，直接连接储气袋和氧气管；<br/>除氧气管、储气袋和选配的开口器、口咽通气道配件以外，球体、面罩和 PC 连接件均可经 134° C 高温高压灭菌后，可重复使用。<br/>复苏球囊的粗糙表面防滑作用能给施救者有良好的操作性。</p> <p>2. 规格：<br/>球囊容量 600ml；<br/>硅胶一体式面罩-2#；<br/>1600ml 容量储气袋；<br/>标准患者端接头直径：15/22mm；</p>  |

|    |                     |     |   | 限压安全阀：40 cmH2O；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电动洗胃机               | 1   | 台 | <p>一、性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机采用电磁水泵作为冲液和吸液的动力源, 洗胃迅速，干净，对胃壁粘膜无损伤。</li> <li>2. 薄膜开关面贴，使用寿命长，且具有防水功能；</li> <li>3. 具有手控和自控两种操作功能，易于调整和控制。增设“液量平衡”功能，可方便自控洗胃时控制进出胃液量平衡，方便操作。</li> <li>4. 具有自控洗胃时的洗胃次数显示，可方便操作者观察洗胃进程。</li> <li>5. 外设四道管路，对进胃和出胃管路进行完全分离，有效防止交叉感染，同时方便使用后清洗、消毒。</li> <li>6. 外置过滤瓶，提前过滤病患吸出物，有效防止机内堵塞情况的发生。</li> <li>7. 设有故障声光提示装置，便于故障的排除和设备维修。</li> </ol> <p>二、技术参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电源：AC220V 50Hz</li> <li>2. 输入功率：250VA</li> <li>3. 流量：≥2L/min</li> <li>4. 自控：冲液量为 250~350ml/次，吸液量为 300~450ml/次</li> </ol> <p>注：自控吸液量应大于自控冲液量，但每次不应大于150ml</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液量平衡：冲液量减少至 100~200ml/次</li> <li>6. 压力控制：冲、吸压力设定为 47~67KPa</li> <li>7. 噪声：≤65dB(A)</li> </ol> <p>配置清单：</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配件名称</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主机</td> <td>1 台</td> </tr> <tr> <td>2</td> <td>电源线</td> <td>1 根</td> </tr> <tr> <td>3</td> <td>吸引软管（1 米）</td> <td>3 根</td> </tr> <tr> <td>4</td> <td>吸引软管（0.1 米）</td> <td>2 根</td> </tr> <tr> <td>5</td> <td>胃管（F28）</td> <td>1 根</td> </tr> <tr> <td>6</td> <td>三通胃管接头</td> <td>1 只</td> </tr> <tr> <td>7</td> <td>贮液桶</td> <td>2 只</td> </tr> <tr> <td>8</td> <td>进液过滤器</td> <td>1 只</td> </tr> <tr> <td>9</td> <td>熔丝管（5×20/T1AL 250V）</td> <td>2 只</td> </tr> <tr> <td>10</td> <td>熔丝管（5×20/T4AL 250V）</td> <td>1 只</td> </tr> <tr> <td>11</td> <td>保修卡、说明书、合格证等</td> <td>1 套</td> </tr> </tbody> </table> | 序号 | 配件名称 | 数量 | 1 | 主机 | 1 台 | 2 | 电源线 | 1 根 | 3 | 吸引软管（1 米） | 3 根 | 4 | 吸引软管（0.1 米） | 2 根 | 5 | 胃管（F28） | 1 根 | 6 | 三通胃管接头 | 1 只 | 7 | 贮液桶 | 2 只 | 8 | 进液过滤器 | 1 只 | 9 | 熔丝管（5×20/T1AL 250V） | 2 只 | 10 | 熔丝管（5×20/T4AL 250V） | 1 只 | 11 | 保修卡、说明书、合格证等 | 1 套 |
| 序号 | 配件名称                |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主机                  | 1 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电源线                 | 1 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吸引软管（1 米）           | 3 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吸引软管（0.1 米）         | 2 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胃管（F28）             | 1 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三通胃管接头              | 1 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  | 贮液桶                 | 2 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进液过滤器               | 1 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  | 熔丝管（5×20/T1AL 250V） | 2 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 熔丝管（5×20/T4AL 250V） | 1 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 | 保修卡、说明书、合格证等        | 1 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ABS 治疗车             | 3   |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主材料采用铝塑结合</li> <li>2、台面采用 ABS 工程塑料制成，高贵华丽，易清洁，耐腐蚀性</li> <li>3、抽屉采用三节式滚珠自动吸导轨，可全拿出且活动轻巧</li> <li>4、推车可承受 460 斤压力，移动自如不变形</li> </ol>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5、尺寸参数：660×460×900mm</p> <p>6、标准配置：1) 储物盒 2) 两个垃圾桶</p>  |
| 5 | ICU 吊桥    | 1 | 套 | <p>1、工作电源：AC220V、50Hz；输入功率：6KVA；</p> <p>2、桥身长 2000~3100mm（实际尺寸以用户现场实测为准）；桥身主型材厚度≥18mm, 为保证产品承重力度，桥体吊管连接处厚度≥34mm；</p> <p>3、湿段塔：1 个，箱体式上下电气分离，采用进口直线导轨，两轨道中心距 190mm, 滑轨整体长度为≥600mm，塔体可左右移动距离≥500mm。</p> <p>4、干段塔：1 个，门框架式左右电动分离，采用进口直线导轨，两轨道中心距 190mm, 滑轨整体长度为≥600mm，塔体可左右移动距离≥500mm</p> <p>5、四边形气电箱体具有上下电气分离装置。四边形气电箱体，整体气电箱体模具装置。</p> <p>7、所有吊塔上承载的设备的电源线及气源管路和塔体之间不会发生相对移动，所有电源线路及气源管路在塔体内不外露，保证吊塔在移动过程中，不会因位置的改变导致线路的脱落</p> <p>8、托盘承载重量≥200kg；带抽屉的托盘承载重量≥50kg；抽屉承载重量≥20kg。</p> <p>9、吊塔箱体旋转≥340°，高度≥900mm，四边箱体无棱角设计。</p> <p>10、箱体托盘：2 个，吊塔托盘为八腔式铝合金一体压铸成型，具有四倍承重的铝制托盘装置；</p> <p>11、抽屉：1 个，四点式悬挂自动吸合式抽屉装置。</p> <p>干湿分离配置要求：</p> <p>1、干区箱体式和湿区框架中空式均同品牌气体终端标准配置：氧气各 2 个、负压吸引各 1 个、压缩空气各 1 个，终端制式可选；原厂快速插头。</p> <p>2、同品牌气体终端快速插头；</p> <p>3、电源插座：干湿区各 6 个、220V、10A（兼容国际各制式插头）；</p> <p>4、接地端子：干湿区各 1 个；RJ45 网络接口：各 1 个；</p> <p>5、干湿区配置调式不锈钢旋转输液架泵 1 套，固定于箱体外侧不锈钢杆上，可任意上下移动，高度随意调节。</p> <p>6、产品配置不锈钢网篮 1 个，可放置器械；</p> |
| 6 | 电动 ICU 病床 | 1 | 台 | <p>1. 规格（偏离±5%）：床体长度（含护栏床头床尾）：2200*1050*450/780mm；</p> <p>2. 体位调节功能：背部上升 0-75° ±5°；腿部上升 0-35° ±5°；高低升降 450-780mm；前后倾斜 0-13° ±3°，背腿联动。</p> <p>3. 护栏：配 4 个全 ABS 护栏，护栏设计形成全方位保护可下隐式收藏，带助力器。</p>   |

|   |        |   |   |   |
|---|--------|---|---|---|
| 7 | 多功能呼吸机 | 1 | 台 | <p>一、用于心肺脑复苏的呼吸支持。</p> <p>二、性能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气动、电控控制方式</li> <li>2. 彩色液晶显示器</li> <li>3. 具有 2 种或以上通气模式</li> <li>4. 具有报警功能</li> <li>5. 配有内部备用电源。工作中断电，自动转换为备用电源工作</li> </ol> <p>3. 工作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1. 供电电压 220V±22V</li> <li>3.2. 电源频率 50HZ±1HZ</li> <li>3.3. 输入功率 60VA</li> <li>3.4. 气源 O<sub>2</sub> (医用级)</li> <li>3.5. 气源压力 280kPa~600kPa</li> <li>3.6. 环境温度范围 +5℃~+40℃</li> <li>3.7. 相对湿度范围 ≤80%</li> <li>3.8. 大气压力范围 700hPa~1060hPa</li> </ol> <p>4. 通气模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1. 间歇正压通气 (IPPV)</li> <li>4.2. 辅助/控制通气 (A/C)</li> <li>4.3. 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SIMV)</li> <li>4.4. 自主呼吸/持续气道正压通气 (SPONT/CPAP)</li> <li>4.5. 叹息通气 (SIGH)</li> <li>4.6. 手控通气 (MAUN)</li> </ol> <p>5. 主要技术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1. 调节参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1.1. 频率 (Freq) 1/min~100/min<br/>SIMV 模式: 1/min~20/min<br/>除 SIMV 模式: 4/min~100/min</li> <li>5.1.2. 吸气时间 (吸呼比) (T<sub>insp</sub>) 0.0s~6.0s (除 SIMV 模式, 吸呼比 4: 1~1: 8)</li> <li>5.1.3. 潮气量 (VT) 0, 20mL~1500mL</li> <li>5.1.4. 分钟最大通气量 (MV) ≥18L/min</li> <li>5.1.5. 呼气末正压 (PEEP) 0cmH<sub>2</sub>O~20cmH<sub>2</sub>O</li> <li>5.1.6. 持续压力 (CPAP) 0cmH<sub>2</sub>O~20cmH<sub>2</sub>O</li> <li>5.1.7. 压力触发灵敏度 (Ptr-20cmH<sub>2</sub>O~0cmH<sub>2</sub>O (基于 PEEP))</li> <li>5.1.8. 吸入氧浓度调节 45%~100%</li> <li>5.1.9. 屏气时间 (吸气末屏气、吸气平台) (Tip) 0~3 s (0%~50%吸气时间)</li> <li>5.1.10. 叹息通气 (SIGH) 1/100~5/100<br/>(叹息通气的潮气量为 1.5 倍~2 倍潮气量设置值)</li> <li>5.1.11. 窒息通气 OFF, 5s~60s</li> <li>5.1.12. 最大吸气流速 ≥60L/min</li> </ol> </li> </ol> |
|---|--------|---|---|---|

|   |           |   |   |
|---|-----------|---|---|
|   |           |   | <p>5.1.13. 压力限制（可调压力极限） 20cmH20~100cmH20</p> <p>5.1.14. 最大极限压力（安全释放压力） ≤125cmH20</p> <p>5.1.15. 手控通气时，输出气体流量 ≥25L/min</p> <p>5.2 监测参数</p> <p>5.2.1. 频率（Freq） 0/min~100/min</p> <p>5.2.2. 潮气量（VT） 0mL~2000mL</p> <p>5.2.3. 分钟通气量（MV） 0L/min~99L/min</p> <p>5.2.4. 呼吸压力监测 0cmH20~100cmH20</p> <p>5.2.5. 吸入氧浓度 15%~100%</p> <p>6. 图形显示</p> <p>6.1. 气道压力—时间波形图</p> <p>6.2. 流量—时间波形图</p> <p>7. 报警及保护</p> <p>7.1. 交流电源断电报警</p> <p>7.2. 内部备用电源电压欠压报警</p> <p>7.3. 断气（无潮气量）报警</p> <p>7.4. 高（低）通气量报警</p> <p>7.5. 气道高（低）压报警</p> <p>7.6. 压力限制</p> <p>7.7. 高（低）氧浓度报警</p> <p>7.8. 窒息报警</p> <p>7.9. 静音</p> <p>7.10. 持续压报警</p> <p>7.11. 风扇故障报警</p> <p>7.12. 压力安全释放阀 ≤125cmH20</p> |
| 8 | 高端综合智能模拟人 | 1 | <p>套</p> <p>一、整体要求：</p> <p>1. 综合模拟病人，完全无线连接，运行工作中无噪音。不管是编写病例或使用预先编写的病例均可；</p> <p>2. 模拟病人总重量不应超过 40kg，从而让相近体形的救援人员和学习者轻易掌握对模拟病人的操控。</p> <p>3. 成年人体格外观，皮肤为高分子硅胶，主体结构为金属和聚碳酸酯，皮肤及组织的触摸感需接近正常人体的触摸感。</p> <p>4. ●皮肤和气道材质不含 DEHP(塑化剂), 对需要经常接触模拟人的使用者健康没有危害。<b>交付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b></p> <p>5. 压缩机安装在模拟病人体内，压缩机的操作声音不会干扰模拟病人的听诊声音。</p> <p>6. 模拟病人在运作期间可进行充电，而且可以在使用电池运行模型时不用关机以更换电池。</p> <p>7. 模拟人具有外接电源和内置电力供应系统和气动力发生装置。</p> <p>8. 男女外生殖器可互换。</p> <p>9. 模拟人的计算机操作系统可安装于 Windows 电脑中。</p> <p>10. 模拟监护仪要求为触控式平板电脑或大尺寸一体机，界面模拟临</p>  |

|  |  |  |  |
|--|--|--|--|
|  |  |  | <p>床真实监护仪设计。</p> <p>11. ▲监护仪软件与导师控制软件一致，监护仪可随时转换为导师计算机，方便操作。</p> <p>12. 模拟人、控制端电脑、监护电脑之间实现无线连接。</p> <p>13. 独立安装的模拟人操作系统，不需要依靠系统浏览器进行连接操作</p> <p>14. 在单一的操作平台上可控制 3 台以上模拟病人。</p> <p>15. 具有生理驱动系统，可以预设多个不同的生理状态，自动触发，例如：心梗、休克、哮喘等。</p> <p>16. ▲模拟人存放及操作温度范围大，可满足不同温度条件下模拟人的储存和使用，以延长使用寿命。至少满足：操作温度 4 °C 至 40 °C，存放温度-15 °C 至 50 °C。<b>交付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b></p> <p>17. 可直观看到或可触及的明确的胸部骨性标志。</p> <p>二、监护功能</p> <p>1. 模拟监护仪，与模拟人无线连接。可通过自身携带的监护仪显示各种监护波形和常数，可模拟连接监护导线后出现相应监护模型和监测参数。</p> <p>2. 可连接临床使用的监护仪或除颤器进行心电监测和心脏除颤与起搏。心电监测可自动显示与当时模拟人病情相一致的心电波形。</p> <p>3. 模拟病人监护仪可进行无线操作</p> <p>4. 可显示以下波形：<br/>心电图、CO<sub>2</sub>、SpO<sub>2</sub>、动脉血压、中心静脉压、肺动脉压。</p> <p>5. 监测并显示以下参数：<br/>心率、脉搏、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外周体温、体核体温、有创动脉血压、肺动脉压、肺毛压、CO<sub>2</sub>、O<sub>2</sub>、N<sub>2</sub>O、呼吸率、TOF、CVP、麻醉剂、心输出率、HAL、ISO、颅内压。</p> <p>6. 可显示以下辅助诊断结果：<br/>X 线片、实时 12 导联心电图、生化检验报告等。</p> <p>7. 可进行以下操作：<br/>（1）可与临床使用的监护仪一样调节波形的增幅和速度。<br/>（2）可与临床使用的监护仪一样调节各种监测参数的报警上下限，并在参数超出设定好的上下限时发出报警声。</p> <p>8. 监护系统可使用与控制端同类型的便携式电脑，可触摸屏幕进行操作，可随时与控制端电脑互换。</p> <p>9. 导师可透过操作计算机的接口或直接在监护仪更改监护仪显示的波形数量，系统应最少提供最少 4 个选项（5 个波形、4 个波形、3 个波形和大数字版面），导师也可以更改参数显示的位置和颜色</p> <p>10. 系统须带有 200 张以上的 X 线片，导师也可以再自行导入 JPEG 格式的 X 线片图。</p> <p>11▲模拟人操作软件具有虚拟除颤监护仪功能，<br/>1) 提供自动除颤和手动除颤两种模式。手动除颤模式可调节电量，手动充电和放电。自动除颤模式能够自动感应模拟人心律，判断是</p> |
|--|--|--|--|

|  |  |  |   |
|--|--|--|---|
|  |  |  | <p>否需要除颤，并给出明确的语音指导施救者的操作，每 2 分钟分析心律，同时除颤监护仪会持续监护并显示病人的心电。</p> <p>2) 具备节拍器功能，可选择打开或关闭。</p> <p>3) 提供起搏器控制选项，可设置起伏器模式、心率及起搏电流输出电量。</p> <p>4) 虚拟自除颤监护仪可与模拟人监护仪同屏显示，不需要额外的显示器。</p> <p>5) 虚拟除颤监护仪除颤放电后能对模拟人产生效果，病情会根据病例设定自动发生变化，除颤放电操作、电击能量等会自动记录在模拟人的评估报告系统中。</p> <p>12▲模拟人操作软件具有自动体外除颤仪（AED）功能</p> <p>1) 模拟真实 AED 的操作面板和语音提示，</p> <p>2) 可执行开机、连接电极片、电击等操作，每 2 分钟自动分析心律，</p> <p>3) 能够自动感应模拟人心律，判断是否需要除颤，并给出明确的语音指导。</p> <p>4) 具备节拍器功能，可选择打开或关闭。</p> <p>5) 除颤放电后能对模拟人产生效果，病情会根据病例设定自动发生变化。接上除颤器电极片，除颤放电等操作会自动记录在模拟人的评估报告系统中。</p> <p>三、气道功能</p> <p>1. 可控制的手动或自动气道开放/关闭</p> <p>2. 正确的按额托颌/下颏上推手法才能打开气道（会被自动感应和记录在日志中）</p> <p>3. 可用临床使用的负压吸引装置进行吸引：可分别进行口咽部吸引、鼻咽部吸引、经气管插管吸引</p> <p>4. 可面罩通气（会被自动感应和记录在日志中）</p> <p>6. 可鼻胃管插管</p> <p>7. 可气管导管、喉罩通气及其它气道装置</p> <p>8. 可气管内插管</p> <p>9. 可逆行插管</p> <p>10. 可纤维支气管镜插管</p> <p>11. 可经气管喷射通气</p> <p>12. 可光棒气管插管</p> <p>13. 可进行环甲膜穿刺和切开训练</p> <p>14. 可变的气道阻力</p> <p>15. 可变肺音</p> <p>16. 可模拟插管过深进入到右主支气管</p> <p>17. 可模拟产生胃胀气</p> <p>18. 正确头部位置的监测</p> <p>▲19. 可选择“不能插管/能够通气”功能</p> <p>▲20、可选择“不能插管/不能通气”功能</p> <p>▲21. 模拟困难气道：舌水肿（2 个程度肿胀情况）、咽部梗阻、喉痉</p> |
|--|--|--|---|

|  |  |  |  |
|--|--|--|--|
|  |  |  | <p>挛、牙关紧闭、颈部强直、异物梗塞情况。</p> <p>22. 模拟病人带有软牙和硬牙，导师可简单更换到模拟病人</p> <p>▲23. 控制软件有舌头退缩选项，在该情况下，模拟病人停止呼吸，学员必须要对模拟病人进行正确的按额托颌/下颚上推手法，模拟病人才会有呼吸。</p> <p>四、呼吸系统</p> <p>1. 具有自主呼吸，可模拟单侧或双侧胸部起伏，呼吸频率可调节。</p> <p>2. 可模拟呼出二氧化碳(在二氧化碳气源接入模拟人内部系统的情况下)</p> <p>3. 可模拟正常或不正常的呼吸音</p> <p>▲4. 模拟病人身体前方有 5 个呼吸音听诊区域，5 个听诊区可以分别独立调节呼吸音类型和音量</p> <p>▲5. 模拟病人身体后方有 6 个呼吸音听诊区域，6 个听诊区可以分别独立调节呼吸音类型和音量</p> <p>6. 左、右肺可训练多种听诊音的听诊，包括：正常呼吸音、喘鸣音、喘息音、湿罗音（爆裂音）、肺底湿罗音（肺底爆裂音）、支气管肺炎、下大叶性肺炎、COPD 恶化、粗湿罗音(粗爆裂音)、细湿罗音（微爆裂音）、肺炎、干罗音、胸膜摩擦音等</p> <p>7. 脉搏血氧饱和度的监测：必须在连接病人后才出现血氧饱和度读数，并且可显示在监护仪上</p> <p>8. 可以连接真实的呼吸机进行机械通气</p> <p>9. 使用面罩进行通气时，在计算机屏幕上会显示通气量</p> <p>▲10. 可进行双侧气胸减压培训。气胸气囊穿刺后可以重复使用，无需频繁更换</p> <p>11. 可模拟单边和肺叶呼吸音</p> <p>12. 双侧均可进行胸腔穿刺和放置胸部引流管</p> <p>▲13. 有集中听诊功能，让模拟病人自动停止呼吸 30 秒，以方便学员集中进行听诊练习。<b>提供投标产品说明书截图或文字说明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b></p> <p>▲14. 呼吸音与呼吸率同步，呼吸音的频率和呼吸率一致</p> <p>五、心脏特征</p> <p>1. 有 ≥200 种心电图，生命体征可随心电变化和治疗自动改变。</p> <p>2. QRS 波形、基础心律及期前收缩可任意调节。</p> <p>3. 需有与正常人相一致的 4 个心脏听诊区（主动脉区、肺动脉瓣区、二尖瓣区、三尖瓣区），各心脏听诊区的声音可独立调节。可进行心音听诊训练：包括正常第一、第二心音、各种病理性杂音如主动脉瓣狭窄、二尖瓣脱垂、主动脉瓣关闭不全、舒张期杂音、心包炎、收缩期杂音、室中隔缺损、房间隔缺损、奔马律、心包摩擦音等。</p> <p>4. 可进行 4 导联心电图监护。</p> <p>5. 可在监护仪上实时显示十二导联心电图，符合生命体征变化。监护仪上有一个单独图标，单击则可显示十二导联心电图。</p> <p>6. 电除颤、电复律和起搏：可用临床使用的除颤器和起搏器进行除</p> |
|--|--|--|--|

|  |  |  |   |
|--|--|--|---|
|  |  |  | <p>颤、复律和起搏，除颤效果及起搏域值均可随治疗 and 情境需要进行设置并自动显示。模拟人在各种处理后相应的症状、体征和监测参数自动出现与病例所设置的病情相一致的变化。</p> <p>六、循环系统特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可使用袖带式血压计和监护仪进行无创血压的测量，袖带式血压计需通过听诊科罗特科夫音手动测量血压，音量可调节，血压读数需与当时病情一致。</li> <li>▲2. 可触诊不少于 11 处脉搏，包括：双侧颈动脉、双侧股动脉、左肱动脉、双侧桡动脉、双侧足背动脉和双侧胫后动脉的脉搏，并自动与心电图同步。脉搏会随病情的变化以及治疗而变化。可自动感应到触诊脉搏并记录。<b>提供投标产品说明书截图或文字说明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b></li> <li>3. 脉搏强度随血压变化。</li> </ol> <p>七、静脉穿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静脉手臂(右臂)建立静脉通道。</li> <li>▲2. 骨髓通路(胫骨)。</li> <li>3. 可使用胫骨穿刺针进行胫骨穿刺，模拟胫骨穿刺骨髓腔输液。</li> </ol> <p>八、给药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模拟人可以在学员给药后，根据给药的情况作出生理反应</li> <li>2. 静脉手臂(右臂)建立静脉通道。</li> <li>3. 可在肘窝位置进行静脉注射</li> <li>4. 可使用止血带进行静脉充盈。</li> <li>5. 建立静脉通道后会出现回血情况</li> <li>6. 静脉注射垫是消耗品并且易于更换</li> <li>7. 骨髓通路，可使用胫骨穿刺针进行胫骨穿刺，模拟胫骨穿刺骨髓腔输液</li> </ol> <p>九、CPR</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CPR 按压自动产生脉搏、血压波形和心电图</li> <li>2. 真实的按压深度</li> <li>▲3. 可即时反馈心肺复苏的质量，包括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按压手位信息、通气潮气量、通气频率等。图形和文字界面两种方式。</li> <li>▲4. 可实时反馈心肺复苏质量（根据 AHA 指南）</li> <li>▲5. 可显示按压回弹的情况(根据 AHA 指南)</li> <li>▲6. CPR 的结果可以出具独立的分析报告，分析学员 CPR 的质量，方便导师做课后的分析</li> <li>▲7. CPR 的考核标准可以自行设定，可以适应不同地区不同单位的考核标准，可设置符合最新指南/标准要求。</li> </ol> <p>十、模拟人操作软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全中文支持的操作软件，可支持全球至少 11 种语言，包括：中文、英语、日语、朝鲜语、葡萄牙语、西班牙语、德语、法语、俄语等世界人口主要语言。可适应不同国家专家学术交流或多语教学。</li> <li>2. 模拟人操作软件可在 Windows 系统运行。</li> </ol> |
|--|--|--|---|

|  |  |  |   |
|--|--|--|---|
|  |  |  | <p>3. 软件包含 X 光片、生化检验报告导入功能，并能与监护仪同步显示。</p> <p>▲4. 软件具备趋势界面，可显示前后 10 分钟体征参数随时间变化的曲线，并随着新的治疗操作随时校正曲线，导师能把握模拟人的体征走向。<b>需要提供投标产品操作软件截图说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b></p> <p>5. 正在运行的病例可暂停，快进和保存。</p> <p>6. 导师可随时在正在运行病例过程中添加评语并保存，方便回顾。</p> <p>7. 支持用户自行录音，并将录音内置到模拟人的语音库，可以灵活模拟多种语音</p> <p>十一、神经系统</p> <p>1. 模拟病人可眨眼。眼睑速度可以设定为慢、正常和快。</p> <p>2. 眼睛状态可调节，有开、闭和半开三种状态模式。</p> <p>3. 瞳孔自动对光反射，可调同步或异步反射，自动对光反射功能设计精密，系统稳定，不需要进行校准便。</p> <p>4. 对光反射时可调正常及缓慢的反应速度，也可以设定为对光没有反应。</p> <p>5. 自动对光反应可设定为一边有反应，另外一边没有反应。</p> <p>6. 可模拟出神经损伤下瞳孔不等大的状况。</p> <p>7. ▲眼皮和眼球分离设计，眼皮运动不会带动眼球的转动</p> <p>十二、其它功能</p> <p>1. 可模拟不同的发声。</p> <p>2. 操作者与模拟人之间可实现言语交流，配备有无线通话装置。</p> <p>3. 可透过系统预设或用户自定的语音档案模仿病人的声音。</p> <p>4. 可听诊肠鸣音(4 个区域)：包括过快、过少、腹鸣、痢疾等，多个听诊位置</p> <p>5. 可进行导尿操作</p> <p>▲6. 模拟人关节灵活，可以在不需要外力干预的情况下维持坐姿</p> <p>十三、智能化评估报告系统</p> <p>1. 模拟人操作软件带有录像功能和评估系统功能，不需要额外设备。模拟病人评估系统需包括网络镜头、评估软件及模拟病人。另外系统将学员日志、病人监护仪数据、现场声音与视像结合至 1 个独立的评估文件里进行运作。</p> <p>2. 模拟人可以通过自身感应器自动生成日志记录，时间显示上带有秒表功能。</p> <p>3. 评估报告内容包括模拟人的生命体征参数、学员操作记录、操作视频录像、监护仪界面回放。评估这些内容时，在时间上能够完全一一对应。</p> <p>4. 系统要带有视频监控系统，并且能与模拟人控制软件相兼容。</p> <p>5. 正在运行的评估报告可快进、倒退和保存。</p> <p>6. 独立的评估文件可在 Windows 10 pro 及以上作业系统装有评估报告查看器软件的计算机中打开。</p> |
|--|--|--|---|

|  |  |  |  |
|--|--|--|--|
|  |  |  | <p>7. 评估报告支持中文系统</p> <p>十四、病例编辑系统：</p> <p>▲1. 病例系统支持编写生理驱动自动病例，模拟人运行病例之后，可以根据学员的操作自动做出对应的生理反应</p> <p>▲2. 全中文的病例编辑系统</p> <p>▲3. 独立的病例编辑系统，可以支持用户选择使用模拟人跟配的电脑或者自己的电脑中编写病例，不需要使用模拟人跟配的电脑。</p> <p>▲4. 病例编辑系统支持监护仪的修改，可以修改监护仪的版面和参数格式</p> <p>▲5. 病例编辑系统支持主题模式编写，可以设定半自动的病例，方便较简单病例的实施</p> <p>▲6. 系统支持添加导师指导信息，可以在模拟人运行病例的过程中，显示提示信息，提示导师</p> <p>十五、模拟教学案例云平台系统</p> <p>●1. 配备模拟教学案例云平台系统，允许模拟人的用户自由下载所有模拟教学案例，案例总数量需要≥400个。</p> <p>▲2. 模拟教学案例云平台系统案例应具有模拟教案以协助用户开课使用，教案资料需要符合模拟教学的教育理念，至少包含案例概况、教学目标、教学对象、案例运行时间、复盘时间、物品准备清单、教学场景设置、病例运行的学员导言、病人信息概览、预期的正确操作、引导性反馈问题等。</p> <p>▲3. 用于考核的模拟案例应包含具有经过循证的评估表，包括团队合作评估量表。</p> <p>▲4. 所有模拟案例可安装于任意一台模拟人电脑中，仅需导师登陆自己的账号并在软件中打开即可，可供导师在任意的地方、任意的时间进行案例预习或试运行。</p> <p>十六、外置式心肺复苏胸外按压测量仪</p> <p>▲1. 外置式心肺复苏胸外按压测量仪，配合现有的模拟人使用。也可以使用于任何品牌的心肺复苏模拟人（模型）。</p> <p>▲2. 心肺复苏胸外按压标准符合中国医师协会、美国心脏协会指南、欧洲复苏委员会指南及 ILCOR 指南等国际通用认可指南。</p> <p>3. CPR 按压自动产生脉搏、血压波形和心电图</p> <p>4. 真实的按压深度</p> <p>▲5. 以数字和图像形式实时反馈心肺复苏的质量，包括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按压计数、按压回弹是否完全、无活动时间计时</p> <p>▲6. 3 秒钟无按压后会显示无活动预警提示</p> <p>▲7. 具有防电击保护，可配合真实除颤仪和 AED 使用</p> <p>▲8. 具有实时反馈模式和引导性反馈两种模式，适用于培训，质量评估，现场抢救用途</p> <p>▲9. 引导性反馈模式可提供数据：按压充分释放的百分比，按压频率合适的百分比，按压深度足够的百分比，胸外按压比例，心肺复苏持续时间</p> |
|--|--|--|--|

|    |              |   |   |  |
|----|--------------|---|---|--|
|    |              |   |   | <p>▲10. 配套数据反馈 app 联合使用, 用于事后引导性反馈, 分析学员 CPR 的质量, 方便导师做课后的分析:</p> <p>在纵向模式下获得 CPR 环节的概述</p> <p>将手机旋转到一侧, 仔细查看每次按压的深度 (毫米)、回弹、力 (千克) 和速率</p> <p>放大或缩小以分析特定事件</p> <p>可分享表现数据的文件夹, 包括用于总结性反馈的环节表现 PDF 评分卡、分析总结的 Excel 文件、每次按压数据的 Excel 文件</p> <p>▲11. 可存储 300 分钟的数据或 20 个心肺复苏术环节</p> <p>12. 使用 2 节 1.5V 7 号电池供电, 可持续进行 10 次 30 分钟的心肺复苏术</p> <p>▲13. 待机续航时间: 2 年 (2 年后能够至少为 30 分钟的心肺复苏术持续供电)</p> <p>14. 测量仪重量不超过 180g, 轻便小巧, 方便携带和使用</p> <p>十六、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模拟人主机 1 个</li> <li>2. 导师控制系统 (含操作激活操作软件) 1 台</li> <li>3. 模拟病人监护系统 (含监护软件) 1 台</li> <li>4. 系统安装包 1 套, 含评估报告系统和病例编辑平台</li> <li>5. 11 种操作语言软件包 (预装在系统上) 1 套</li> <li>6. 模拟人专用便携外箱 1 个</li> <li>7. 模拟教学案例云平台系统 (病例总数 <math>\geq 400</math> 个)</li> <li>8. 外置式心肺复苏胸外按压测量仪及数据反馈 app</li> <li>9. 操作指南 (说明书) 1 本</li> </ol> |
| 9  | 高级动脉血气分析训练模型 | 1 | 套 | <p>1 本模型由仿真手臂模型与电子血液循环装置组成, 具有真实的血液流动, 能触诊桡动脉, 手感真实。搏动速度根据亚洲成年男性左手腕的解剖结构设计, 采用热塑材料, 皮肤柔软, 骨性标示明显。</p> <p>3 手掌向上, 对桡动脉和静脉进行穿刺、抽血、输液, 穿刺时有明显的落空感, 并有回血产生, 多次穿刺后针眼不明显。</p> <p>3 可更换皮肤和动脉血管。</p>   |
| 10 | 中心静脉穿刺训练模型   | 1 | 套 | <p>1 模型为成人上半身躯干, 右侧上臂至腕部。体表标志明显, 包括: 胸骨上切迹、胸锁乳突肌、锁骨、肋骨。</p> <p>2 主要静脉分布为: 上腔静脉、颈内静脉、锁骨下静脉、头静脉、贵要静脉、肘正中静脉等。</p> <p>3 静脉穿刺插管: 胸锁乳突肌外缘有明显的标志, 可进行锁骨下静脉穿刺及颈内静脉穿刺, 也可进行肘窝静脉穿刺。</p> <p>4. 皮肤和血管可更换, 进针有明显的落空感。</p>   |
| 11 | 多功能移动录播工作站   | 1 | 套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移动数据采集推车配备 14 寸触摸显示屏</li> <li>2. 主拍广角镜头像素: 800 万自动对焦 (分辨率 3264*2448), 俯拍标准镜头像素: 800 万自动对焦 (分辨率 3264*2448);</li> <li>3. 移动数据采集推车铝合金管支架, 升降设计支持调整上下高度, 松紧螺杆可调节显示屏角度。</li> </ol>  |

|  |  |  |   |
|--|--|--|---|
|  |  |  | <p>4. 移动数据采集推车自带万向静音轮，可任意移动</p> <p>▲5. 采用万向软管式设计，360 度任意方向可调</p> <p>▲6. 连接方式：4G、5G 无线或 WiFi 连接、HDMI 直连、有线连接</p> <p>7. 移动数据采集推车设置 HDMI 接口、以太网接口、USB 接口、音频接口，实现多场景的使用需求，简单方便。</p> <p>▲8. 移动数据采集推车支持无线 4G、5G、或 WiFi 连接，通过智慧实训教学软件无线调取移动数据采集推车的实时画面</p> <p>9. 支持通过 HDMI 接口直连电视机使用，直连即用。</p> <p>10. 支持移动数据采集推车画面的单双屏切换，触摸双击当前画面，实现控制单屏和双屏画面任意切换展示。</p> <p>11. 支持微距展示，放大展示微距细节画面，支持自动对焦，电路板 IC 型号也都可看清楚。</p> <p>12. 支持调节分辨率，实现当前画面的分辨率调节。</p> <p>智慧实训教学软件参数：</p> <p>1. 支持笔记本、台式机、一体机、电子白板同时无线接入观看实物展示。</p> <p>2. 支持双屏显示，支持全屏，放大，缩小、切换展示，支持画面的动态即时旋转。</p> <p>3. 支持实时视频展示、本地图片展示、旋转、缩放、拍照等教学功能。</p> <p>4. 支持一体机或电脑使用本软件时，不影响一体机或电脑与外部网络连接。</p> <p>5. 支持电子白板讲解批注功能，支持画笔选择、一键清空、颜色、线宽，返回桌面、截图保存等功能。</p> <p>6. 支持在软件画面和电脑桌面进行批注，支持对批注后的画面内容进行截图存储，支持在内容管理中进行查看，</p> <p>7. 支持软件画面与电脑桌面的一键切换，方便老师在软件和其他使用界面之间进行快速切换。</p> <p>8. 通过配套软件和局域网可以在不同地方查看移动数据采集推车的操作实时画面</p> <p>▲9. 支持移动数据采集推车上的 2 路实操画面与课件 PPT 进行展示对比，支持画面切换</p> <p>10. 支持远程调用推车上录制的视频和拍摄的照片，通过微课平台，支持分类查看、下载、删除等操作。</p> <p>▲11. 支持微课录制，录制成 MP4 格式的视频文件，录制的视频文件可导出。</p> <p>12. 微课录制支持全屏录制和局部录制，支持倒数提醒、暂停、继续录制、停止等功能。</p> <p>13. 支持内容分类管理，系统自动按照图片、视频、文摘等分类存档，图片及视频文件按生成的日期自动归档。</p> <p>▲14. 双软件：含智慧实训教学软件和微课宝视频编辑软件。</p> <p>15. 支持微课云平台功能，可以直接在软件端登入平台，支持微课上</p> |
|--|--|--|---|

|    |       |   |   |   |
|----|-------|---|---|---|
|    |       |   |   | <p>传、下载和在线观看。</p> <p>16. 支持微课编辑功能：可以对录制的微课添加片头、片尾、水印、字幕等；</p> <p>17. 可以对微课任意位置的视频和音频进行剪切，且剪切后的视频、音频可恢复。</p> <p>18. 支持片头、片尾、水印自定义文字大小、颜色、透明度，并可通过拖动鼠标来改变文字位置和大小</p> <p>19. 系统自动按照图片、微课等分类存档，微课按生成的日期自动归档，可以对图片、微课分类查看，</p> <p>20. 可以对图片进行亮度、对比度、饱和度、智能裁边、剪裁、灰度、黑白、反相、浮雕、锐化等处理。</p>   |
| 12 | 手术无影灯 | 1 |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照度 (Lux)：子灯<math>\leq 130,000</math>。</li> <li>2. 色温可调 (K) 3500-4500。</li> <li>3. 参考演色性指数 (CRI) <math>\geq 96</math>。</li> <li>4. 参考红色还原指数 (Ra) <math>\geq 96</math>。</li> <li>5. 调光范围 10—100%。</li> <li>6. 术者头部温升<math>\leq 0.5^{\circ}\text{C}</math>。</li> <li>7. 术野温升<math>\leq 2^{\circ}\text{C}</math>。</li> <li>8. 照明深度<math>\geq 80\text{cm}</math>。</li> <li>9. 光斑直径 100-300MM。</li> <li>10. 灯泡类型 LED。</li> <li>11. 灯泡平均寿命<math>\geq 60000\text{h}</math>。</li> <li>12. LED 灯杯直径<math>\geq 60\text{mm}</math>。</li> <li>13. 灯泡数量子灯 24LEDS。</li> <li>14. 高度调整<math>\geq 118\text{cm}</math>。</li> <li>15. LED 灯杯散热片<math>\geq 33\text{mm}</math>。</li> <li>16. LED 灯头散热盖子灯<math>\geq 90\text{mm}</math>。</li> <li>17. 弧形拉手尺寸<math>\geq 270\text{mm}</math>。</li> <li>18. 聚光板灯盘<math>\leq 4</math> 等分。</li> <li>19. 扇形调焦活动板半径子灯<math>\geq 200\text{mm}</math>。</li> <li>20. 中轴护罩高度<math>\geq 48\text{mm}</math>（三点内嵌式固定）。</li> <li>21. 照度和色温调节范围<math>\geq 12</math> 档。</li> <li>22. 电源输入 100-240VAC, 50/60Hz。</li> <li>23. 子灯功率<math>\geq 50\text{W}</math>。</li> </ol> |
| 13 | 吊塔    | 2 |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体材料为高强度铝合金型材。整体全封闭式设计，表面无锐角，无螺丝钉外露。</li> <li>2. 吊塔内部采用气电分离式设计，吊塔箱体底端必须有氧气泻流孔设计，防止出现塔内氧气蓄积并与电源线造成火灾意外。</li> <li>3. 气体插座均标识为不同颜色和不同形状，具有防误插功能。</li> <li>4. 电源插座为交流电 220V 并有单独接地线，插座需带等电位接地端子，接地线不得与吊塔接地共用，可根据需要安装通讯接口、视频接口、网络接口等设备。</li> </ol>   |

|    |           |   |   |  |
|----|-----------|---|---|--|
|    |           |   |   | <p>5. 吊臂（包括吊臂柱）旋转角度<math>\geq 340^\circ</math>，六点式阻尼刹车系统，阻力可调。</p> <p>6. 托盘承载重量<math>\geq 80\text{kg}</math>；带抽屉的托盘承载重量<math>\geq 50\text{kg}</math>；抽屉承载重量<math>\geq 20\text{kg}</math>。</p> <p>7. 三腔式吊塔横臂旋转角度<math>\geq 340^\circ</math>，长<math>\geq 800\text{mm}</math>。</p> <p>8. 吊塔箱体旋转<math>\geq 340^\circ</math>，高度<math>\geq 900\text{mm}</math>，梯形箱体无棱角设计，箱体左右两侧各带一根不锈钢输液泵支架，注射泵架上下固定装置，上段为四分段宝塔状，下段为螺旋式固定结构，配可旋转伸展式输液架1套。</p> <p>9. 箱体托盘：2个，吊塔托盘为八腔式铝合金一体压铸成型；托盘固定方式采用加强铝合金三角架支撑。</p> <p>10. 抽屉：1个，承载重量<math>\geq 20\text{kg}</math>；抽屉带自动吸合式设计。</p> <p>11. 每套配置气源：气体终端是2个氧气，2个负压吸引，1个压缩空气（模拟）。</p> <p>12. 每套配置电源插座<math>\geq 6</math>个。</p> <p>13. 配置：<br/>底座1套。护罩1个。横臂1套。吊管1套。箱体1套。<br/>托盘2个。抽屉1个。输液架1个。氧气2个。负压吸引2个。压缩空气1个。插座6个。接地端子2个。网线接口1个。</p> |
| 14 | 新生儿电子秤    | 1 | 台 | <p>1. 本产品为婴幼儿（新生儿）身高体重测量器、婴儿量床。电子液晶显示，可以测新生儿、婴儿的体重、身长。</p> <p>2. 最大测量重量为20kg，最小为50g，误差5g。</p> <p>3. 身长测量范围0~100cm，误差0.1cm。</p> <p>4. 产品毛重8.0kg。</p>  |
| 15 | 设备带（模拟）   | 6 | 套 | <p>1 <math>\geq 200\text{mm}</math> 宽设备带及管路<math>\geq 2</math>米/床位（平均值）。</p> <p>2 模拟供氧终端外置插口（国标）1个。</p> <p>3 模拟吸引终端外置插口（国标）1个。</p> <p>4 床头日光灯及开关1个。</p> <p>5 模拟 呼叫按键盒子1个。</p> <p>6 10A/220V 五孔电源插座1个。</p>  |
| 16 | 高级分娩产妇模拟人 | 1 | 套 | <p>一、一般功能</p> <p>1. 该系统包括一个成人孕妇模拟病人，自动分娩模块、笔记本操作终端含网络镜头，以及一个触碰式病人监护仪。</p> <p>2. 全无线系统，导师操作终端、监护仪操作终端与模拟人之间无线连接。</p> <p>3. 操作系统是可以安装于 Windows 操作终端中。</p> <p>4. 该系统允许多媒体图像通过触碰式病人监护仪显示在模拟培训上。</p> <p>5. 该系统允许预先录制的多媒体视频通过触碰式病人监护仪显示在模拟培训上。</p> <p>6. 该系统允许实验数据通过触碰式病人监护仪显示在模拟培训上。</p> <p>7. 该系统允许 X 线片通过触碰式病人监护仪显示在模拟培训上。</p>  |

|  |  |  |  |
|--|--|--|--|
|  |  |  | <p>8. 该系统包括一个配置文件编辑器，让每一位导师因应自己的喜好和需要设置模拟病人和操作终端界面。</p> <p>9. 在笔记本计算机里，该系统可显示包括过去，现在和未来的病例趋势，以便在病例运作时让导师了解病人情况。</p> <p>10. 系统应包括网络镜头和评估软件，并把学生的同步日志操作终端内容、病人监护仪数据、现场音频和视频结合在一个评估文件里。</p> <p>11. 单一汇报文件应能够在任何装有评估报告软件上查看。</p> <p>12. 单一汇报文件应能够提供导师的反馈给学习者。该文件应可以由导师在模拟培训期间或之后标注。</p> <p>13. 模拟病人制造商<b>可提供国际知名医学学术机构第三方机构认证的病例。</b></p> <p>14. 压缩机安装在模拟病人体内，压缩机的操作声音不会干扰模拟病人的听诊声音。</p> <p>15. 模拟人具有外接电源和内置电力供应系统和气动力发生装置。</p> <p>16. 在单一的操作平台上可控制多台模拟病人。</p> <p>17. 独立安装的模拟人操作系统，不需要依靠系统浏览器进行连接操作。</p> <p>▲18. 模拟人操作软件具虚拟自动体外除颤仪，能够自动感应模拟人心律，判断是否需要除颤，并给出明确的语音指导施救者的操作，同时除颤监护仪会持续监护并显示病人的心电。</p> <p>▲19. 模拟人操作软件的虚拟自动体外除颤仪可与模拟人监护仪同屏显示，不需要额外的显示器。</p> <p>▲20. 虚拟自动体外除颤仪除颤放电后能对模拟人产生效果，病情会根据病例设定自动发生变化，接上除颤器电极片，除颤放电等操作会自动记录在模拟人的评估报告系统中。</p> <p>二、分娩功能</p> <p>▲可选择自动分娩和手动分娩模式。</p> <p>▲1. 自动分娩系统驱动婴儿娩出，腹皮上有气动功能。</p> <p>2. 在自动分娩的情况下，可以执行各种分娩内容：</p> <p>1) 0A: 枕前位(宝宝的枕骨靠在母亲前方)。</p> <p>2) 0P: 枕后位(宝宝的枕骨靠在母亲后方)。</p> <p>3) 臀位分娩。</p> <p>4) 肩难产(胎儿头露出后上部肩膀被卡住而不能从产道推出)。</p> <p>5) 器械助产分娩(真空吸盘或产钳)。</p> <p>▲6) 同时可以操作屈大腿助产法。</p> <p>▲3. 拥有手动分娩模式，可以模拟更多种类的胎位，执行更多种类的分娩内容。</p> <p>手动分娩模式可以模拟但不限于：</p> <p>1) 0A: 枕前位(宝宝的枕骨靠在母亲前方)。</p> <p>2) 0P: 枕后位(宝宝的枕骨靠在母亲后方)。</p> <p>3) 臀位分娩。</p> <p>4) 肩难产(胎儿头露出后上部肩膀被卡住而不能从产道推出)。</p> |
|--|--|--|--|

|  |  |  |  |
|--|--|--|--|
|  |  |  | <p>5) 足位。</p> <p>6) 膝位。</p> <p>7) 颜面位。</p> <p>8) 复合位。</p> <p>9) 脐带绕颈。</p> <p>10) 器械助产分娩(真空吸盘或产钳)。</p> <p>▲4. 模拟人具有三向耻骨上压力感应传感器，肩难产情况下，可进行耻骨上加压操作，以帮助胎儿娩出，同时操作会被传感器捕获为教学日志，以供模拟培训后的复盘使用。需要提供由投标人盖章的图片或文字说明证明。</p> <p>5. 可触诊宫缩。</p> <p>6. 可使用真实胎心监护仪听胎心音。</p> <p>▲7. 具有腹锁系统和自动分娩模块加载机制，便于迅速更换手动自动分娩模块。</p> <p>▲8. 软件允许监控分娩过程中的宫缩频率和宫缩强度，宫缩和孕妇的声音可同步设置，孕妇的喊叫声有多种选择，也可自定义。</p> <p>▲9. 可设置胎儿在指定的宫缩次数或时间内娩出。</p> <p>▲10. 可设置暂停胎儿娩出或立即娩出胎儿。</p> <p>▲11. 胎儿娩出的过程中有分娩动画展示胎儿位置。</p> <p>▲12. 胎儿娩出动画进程图可根据设定的宫缩频率和娩出头部时间自动计算和动态展示分娩进程和剩余每阶段分娩时间。</p> <p>13. 使用通用的水溶性润滑剂进行润滑，不需要使用指定的矿物油润滑剂。</p> <p>三、并发症功能：<br/>可以模拟以下并发症：</p> <p>▲1. 有内子宫结构，可模拟产后子宫内出血，血液从子宫流出，配有≥1.5 升内部大容量贮血器。</p> <p>▲2. 配有≥5.0 升外部贮血器和清洁出血垫，便于在分娩后不离开场景或重新测试的情况下继续进行 PPH 病例以及不中断的连续运行产后出血案例场景。</p> <p>▲3. 模拟人内部出血系统可和清洁出血垫联动模拟生产过程中的出血，而无需切换内子宫。</p> <p>4. 清洁出血垫含双向连接管，满足横向连接或纵向连接模拟人，出血垫的内垫方便拆洗，可重复使用。</p> <p>▲5. 产后或产时出血，可个性化编程出血流量，同时可设置剩余血量报警，模拟人会自动计算剩余血量，到达剩余血量时，导师机会自动提示需要进行加血操作。</p> <p>▲6. 可操作双手压迫子宫止血法，且操作可被腹部三向传感器自动捕获并记录至教学日志中以开展复盘。</p> <p>7. 可置入 Bakri 子宫填塞球囊导管和 JADA 系统进行止血。</p> <p>8. 可模拟子宫收缩乏力和强直性子宫。</p> <p>9. 可设置子宫对按摩有无反应以及起反应的按摩次数，当进行子宫</p> |
|--|--|--|--|

|  |  |  |  |
|--|--|--|--|
|  |  |  | <p>按摩时，子宫会自动由乏力状态变成坚实状态，同时导师机界面也有进度条提示。</p> <p>10. 可模拟脐带脱垂。</p> <p>11. 可模拟胎盘残留。</p> <p>▲12. 可模拟因各种妊娠期高危因素引起的先兆子痫或产后子痫的情况，模拟病人可以出现头部抽搐及眼部抽搐以及生命体征的变化，需要学员进行对应的治疗和处理。</p> <p>13. 可模拟产妇脓毒症和休克等一系列急危重症。</p> <p>四、气道功能</p> <p>模拟病人气道有可见生理构造，有悬雍垂、声带和食管的仿真气道，气道技能/功能应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气道阻塞与舌水肿。</li> <li>2. 右肺，左肺和双肺阻塞。</li> <li>3. 可用仰头抬颏法和托颌的手法打开气道。</li> <li>4. 可练习吸引技术，可经口腔和鼻咽进行吸痰。</li> <li>5. 复苏球囊面罩通气。</li> <li>6. 口咽及鼻咽通气道的建立。</li> <li>7. 联合导管、喉罩插入和其他气道处理。</li> <li>8. 气管插管(ET)。</li> <li>9. 经鼻和经口纤维支气管镜插管。</li> <li>10. 可视喉镜插入。</li> <li>11. 可使用 Sellick 环状软骨加压手法。</li> </ol> <p>五、呼吸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有自主呼吸，与选定的呼吸频率同步（0-60 次/分钟）。</li> <li>2. 可模拟正常或不正常的呼吸音，与呼吸率同步。</li> <li>3. 模拟病人身体具有前后听诊部位，可听诊心音、肺音、肠鸣音及胎儿心音，前方 8 个听诊部位（含胎儿心音听诊），后方 8 个听诊位点。</li> <li>4. 左、右肺可训练多种听诊音的听诊，包括：正常呼吸音、粗湿罗音（粗爆裂音）、细湿罗音（微爆裂音）、胸膜摩擦音、肺炎、干罗音、喘鸣音、喘息音、呼吸音消失等。</li> <li>5. 脉搏血氧饱和度的监测：在连接病人后才出现血氧饱和度读数，并且可显示在监护仪上。</li> </ol> <p>▲6. 有集中听诊功能，让模拟病人自动停止呼吸≥30 秒，以方便学员集中进行听诊练习。<b>需要提供由投标人盖章的图片或文字说明证明。</b></p> <p>六、心脏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有≥2000 种心电图，生命体征可随心电变化和治疗自动改变。</li> <li>2. 需有与正常人相一致的心脏听诊区，可进行心音听诊训练，包括正常心音、主动脉瓣狭窄、AustinFlint 杂音、摩擦音、二尖瓣脱垂、收缩期杂音、舒张期杂音等。</li> <li>3. 可进行 4 导联心电图监护。</li> </ol> |
|--|--|--|--|

|  |  |  |  |
|--|--|--|--|
|  |  |  | <p>4. 可在监护仪上实时显示十二导联心电图，符合生命体征变化。监护仪上有一个单独图标，单击则可显示十二导联心电图。</p> <p>5. 心音与心电图同步。</p> <p>6. 与模拟病人监护仪一起使用时具备心电图节律监测功能。</p> <p>7. 电除颤、电复律和起搏：可用临床使用的除颤器和起搏器进行除颤、复律和起搏，除颤效果及起搏域值均可随治疗和情境需要进行设置并自动显示。模拟人在各种处理后相应的症状、体征和监测参数自动出现与病例所设置的病情相一致的变化。</p> <p>七、循环系统功能</p> <p>1. 可使用袖带式血压计和监护仪进行无创血压的测量，袖带式血压计需通过听诊科罗特科夫音手动测量血压，音量可调节，血压读数需与当时病情一致。</p> <p>2. 可触诊双侧颈动脉、肱动脉和桡动脉、股动脉和足背动脉，并且与心电图同步。</p> <p>3. 脉搏强度随血压变化，也可单独调节四肢和躯干中心的脉搏强度。</p> <p>4. 模拟人可以检测及记录脉搏被触诊的动作。</p> <p>▲八、心肺复苏（CPR）功能</p> <p>1. CPR 按压产生明显的脉搏。</p> <p>2. 心电图的血压波形伪影。</p> <p>3. 可显示 CPR 真实按压深度。</p> <p>4. 可显示检测到的 CPR 按压深度、按压频率和停止时间。</p> <p>5. 可显示检测到的 CPR 回弹的情况。</p> <p>6. 可提供有关 CPR 质量的实时反馈。</p> <p>7. 胸部按压双弹簧设计，逼真模拟真实人体按压手感。</p> <p>8. 持续的胸外按压可以被模拟人检测和记录在日志中。</p> <p>九、血管注射功能</p> <p>1. 静脉注射(双臂)。</p> <p>2. 臂部和右大腿的皮下和肌肉注射部位。</p> <p>3. 可进行输液。</p> <p>4. 双臂肱骨骨内通路，含肱骨大结节解剖标志。</p> <p>5. 可模拟静脉采血。</p> <p>十、骨盆功能</p> <p>1. 带有骨性解剖标志的产道，具有坐骨棘和耻骨解剖标志。</p> <p>2. 模拟宫颈可模拟从宫口初开到宫口全开的情况。</p> <p>3. 模拟人配有≥375ml 的模拟尿液储存袋，可行导尿操作，操作后会有液体流出。</p> <p>4. 可进行直肠栓剂模拟。</p> <p>5. 具有可用于产后评估的肛门。</p> <p>十一、身体活动</p> <p>1. 完全关节铰接的手臂和双腿。</p> <p>▲2. 能够呈多种体位：手臂锁定、肩部和髋关节仿真旋转、屈膝等。</p> <p>3. 手臂锁定系统可根据需求，从 90 度到 180 度自由设置手臂锁定度</p> |
|--|--|--|--|

|  |  |  |  |
|--|--|--|--|
|  |  |  | <p>数。</p> <p>▲4. 髋关节完全铰接，坐姿无需辅助。</p> <p>5. 四肢都可弯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肩膀和髋关节可逼真转动。</li> <li>2) 腿弯曲到膝盖。</li> <li>3) 臂弯曲到肘部。</li> </ol> <p>6. 孕妇体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仰卧。</li> <li>2) 半卧位及屈大腿体位。</li> <li>3) 左侧卧位。</li> <li>4) 截石位。</li> <li>5) 四肢着地。</li> </ol> <p>十二、其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逼真的分娩位置与手法练习。</li> <li>2. 可使用胎头吸引器和产钳进行助产分娩。学员能够感受到在模拟训练中使用分娩器械时所需的力量、分娩手法和技巧与临床实际情况类似，导师能在评估期间给予建设性的反馈。</li> <li>3. 在模拟肩难产时，导师可以模拟“龟缩征”（turtleneck）及通过拉着婴儿的肩膀卡在产妇的骨盆上从而增加病例的逼真感及复杂程度。</li> <li>▲4. 可眨动的双眼，眨眼频率可调节，能够打开、闭上或部分闭上眼睛以获得意识提示，瞳孔对光反射，瞳孔可进行同步/异步调节，反应速度可调节-正常和缓慢。</li> </ol> <p>6. 声音</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心脏声音。</li> <li>2) 肺部呼吸音。</li> <li>3) 肠鸣音。</li> <li>4) 胎心音，可以用真实的胎监监测病人声音。</li> <li>5) 预录的产妇声音，推、痛、呻吟、呼吸急促等。</li> <li>6) 无线麦克风可以使导师通过模拟人发出声音话。</li> <li>▲7) 支持用户自行录音，并将录音内置到模拟人的语音库，可以灵活模拟多种语音。</li> <li>8) 分娩时宫缩会自动伴随产妇的喊叫，喊叫声可选择，使场景逼真。</li> </ol> <p>7. 供应商应提供模拟人使用训练课程，应由合格的导师提供概念、技能、操作及维护模拟病人的培训。</p> <p>8. 柔软的乳房，可以实施乳房触诊的练习。</p> <p>▲9. 系统至少含 5 个分娩案例，包括正常分娩（可选择 OA, OP, 臀位），肩难产，脐带脱垂，子痫和产后出血，每个病例的每阶段已设定好产妇的生命体征参数，EFM 胎心和宫缩监护数据，产妇喊叫声，宫缩次数和胎头娩出时间等内容。</p> <p>十三、分娩婴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真实体重和大小的是月婴儿，头部可自然弯曲，有逼真的面部特</li> </ol> |
|--|--|--|--|

|  |  |  |   |
|--|--|--|---|
|  |  |  | <p>征，可触及的四肢和囟门。</p> <p>2. 头部的的设计经测试，可模拟使用产钳(旋转和普通产钳)和助产吸引器(kiwi 等其他胎头吸引器)。</p> <p>3. 胎儿头部可以方便被导师操作，胎儿从阴道娩出时可以自然俯屈。</p> <p>4. 身体“精简”，容易推出阴道。</p> <p>5. 具有识别婴儿先露的解剖学标志。</p> <p>6. 具有脐带、胎盘（正常和残留胎盘），脐带可剪断，且脐带可预充血，剪断时有血液流出。</p> <p>▲7. 分娩婴儿具有灵活的关节，可以轻易摆出各种不同的体位，分娩婴儿具有防水功能，全身均可涂抹水溶性润滑剂，可逼真模拟新生儿湿润的皮肤质感。</p> <p>十四、模拟人操作软件</p> <p>▲1. 全中文支持的操作软件，可支持全球主要语言，至少包括：中文、英语、葡萄牙语、西班牙语、法语。可适应不同国家专家学术交流。<b>需要提供由投标人盖章的操作软件截图说明证明。</b></p> <p>2. 模拟人操作软件须在 Windows 系统运行，方便使用和维护。</p> <p>3. 软件包含 X 光片、生化检验报告导入功能，并能与监护仪同步显示。</p> <p>▲4. 软件具备趋势界面，可显示前后 10 分钟体征参数随时间变化的曲线，并随着新的治疗操作随时校正曲线，使导师对模拟人的体征走向有个清晰的把握。<b>需要提供由投标人盖章的图片或文字说明证明。</b></p> <p>5. 正在运行的病例可暂停，快进和保存。</p> <p>6. 导师可随时在正在运行病例过程中添加评语并保存，方便回顾。</p> <p>7. 支持用户自行录音，并将录音内置到模拟人的语音库，可以灵活模拟多种语音。</p> <p>●8. 自动分娩模式下，根据培训进程变化可随时更改自动分娩设定：</p> <p>1) 可选择宫缩频率，至少有 7 种速度可以选择，包括 10 分钟内出现 2 次至 10 次宫缩及非临产宫缩等。</p> <p>2) 可选择分娩婴儿需要的宫缩次数，选择后软件会自动计算并显示预计分娩时间。</p> <p>3) 可设定宫缩时推挤婴儿，但未娩出。</p> <p>4) 可设定立即娩出婴儿头部或身体。</p> <p>5) 可选择暂停或结束自动分娩进程。</p> <p>6) 控制软件具有婴儿分娩动画，可呈现推送婴儿分娩的过程及肩难产时婴儿卡在宫口的情形。</p> <p>7) 在学员完成肩难产正确处理，导师可通过点击现在娩出肩部一键解除肩难产。</p> <p>十五、电子胎儿监护</p> <p>1. 电子胎儿监护图表显示胎儿心率波形和子宫活动波形。</p> <p>2. 电子胎儿监护可显示在模拟病人监护仪，并带有母亲的生命体征。</p> <p>3. 软件可以让教师使用默认状态，以及使用自定义参数，包括胎心</p> |
|--|--|--|---|

|  |  |  |   |
|--|--|--|---|
|  |  |  | <p>率模式、变异程度、基线、宫缩强度、宫缩间隔时间等。</p> <p>▲4. 软件提供至少 11 种预设的电子胎儿监护图表供教师使用，包括正常宫缩、不规则宫缩、非临产、晚期减速、产后、剧烈的减速、温和的减速等<b>需要提供由投标人盖章的图片或文字说明证明。</b></p> <p>●5. 软件具有电子胎儿监护图表编辑器，可创建新的电子胎儿监护图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可在病例控制界面或在独立编辑界面对电子胎儿监护图表进行编辑修改。</li> <li>2) 图表可分阶段进行编辑，至少可设置 20 个阶段。</li> <li>3) 图表的每个阶段可设置持续时间，时间没有限制。</li> <li>4) 每个阶段以不同颜色显示于图表上，方便教师分阶段编辑。</li> <li>5) 任何图表参数的变化均可立即预呈现于图表上。</li> <li>6) 新增的自定义图表可保存于软件内，存储图表数量没有限制。</li> <li>7) 自定义图表可随时编辑或删除。</li> </ol> <p>▲6. 可在开启病例前自定义电子胎儿监护历史记录时间（0-60 分钟），病例启动时可即刻显示并可回看设定时间长度的历史电子监护图<b>需要提供由投标人盖章的图片或文字说明证明。</b></p> <p>7. 自动分娩完成时，电子胎儿监护图表可自动更换至预设的产后模式。</p> <p>8. 可使用模拟人的电子胎儿监护进行对医护人员的定期培训和更新。</p> <p>十六、监护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大屏监护仪，与模拟人无线连接。可通过自身携带的监护仪显示各种监护波形和常数，可模拟连接监护导线后出现相应监护参数。</li> <li>2. 可连接临床使用的监护仪或除颤器进行心电监测和心脏除颤与起搏。心电监测可自动显示与当时模拟人病情相一致的心电波形。</li> <li>3. 模拟病人监护仪可进行无线操作。</li> <li>4. 可显示以下波形：心电图、CO<sub>2</sub>、SpO<sub>2</sub>、动脉血压、中心静脉压、肺动脉压。</li> <li>5. 监测并显示以下参数：心率、脉搏、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外周体温、体核体温、有创动脉血压、肺动脉压、肺毛压、CO<sub>2</sub>、O<sub>2</sub>、N<sub>2</sub>O、呼吸率、TOF、CVP、麻醉剂、心输出率、HAL、ISO、颅内压。</li> <li>6. 具有 X 线片报告系统，学生可以通过触摸的监护仪屏幕，通知教师控制系统以获取 X 线片，老师可随时在资料库中根据病情的需要给予不同的 X 线片，显示在监护仪上供学生观察和诊断。所有 X 线片都可以用图片格式储存在操作终端中，以不同病情分类，方便随时调阅。</li> <li>7. 监护仪可显示 12 导联心电图，模拟人操作终端中储存 12 导联的资料库，教师可以通过在监护仪显示与病人目前病情相关的心电图，做心律识别和诊断。</li> <li>8. 模拟人具备生化检验报告系统，可传输病人的生化检查检验单、分泌物和排泄物的化验单等到监护仪版面。教师可以制作 JPG 图片</li> </ol> |
|--|--|--|---|

|  |  |  |   |
|--|--|--|---|
|  |  |  | <p>格式的各种检验化验单，储存在操作终端中，训练时根据病情的需要给予不同的检查单片供学生观察和诊断。</p> <p>9. 可进行以下操作：</p> <p>(1) 可与临床使用的监护仪一样调节波形的增幅和速度。</p> <p>(2) 可与临床使用的监护仪一样调节各种监测参数的报警上下限，并在参数超出设定好的上下限时发出报警声。</p> <p>10. 监护系统可使用与控制端同类型的便携式操作终端，可触摸屏幕进行操作，可随时与控制端操作终端互换。</p> <p>11. 导师可通过操作终端的接口或直接在监护仪更改监护仪显示的波形数量，系统应最少提供最少 4 个选项(5 个波形、4 个波形、3 个波形和大数字版面)，导师也可以更改参数显示的位置和颜色。</p> <p>12. 系统须带有二百张以上的 X 线片，导师也可以再自行导入 JPEG 格式的 X 线片图。</p> <p>十七、智能化的评估报告</p> <p>1. 模拟人操作软件带有评估系统功能，不需要额外设备。模拟病人评估系统需包括评估软件及模拟病人。另外系统将学员日志、病人监护仪数据结合至 1 个独立的评估文件里进行运作。</p> <p>2. 模拟人可以通过自身感应器自动生成日志记录，时间显示上带有秒表功能。</p> <p>3. 评估报告内容包括模拟人的生命体征参数、学员操作记录、监护仪界面回放。评估这些内容时，在时间上能够完全一一对应。</p> <p>4. 评估报告支持中文系统。</p> <p>5. 正在运行的评估报告可快进、倒退和保存。</p> <p>6. 独立的评估文件可在 Windows 作业系统装有评估报告查看器软件的操作终端中打开。</p> <p>十八、病例编辑系统：</p> <p>1. 病例系统支持编写生理驱动自动病例，模拟人运行病例之后，可以根据学员的操作自动做出对应的生理反应。</p> <p>▲2. 全中文的病例编辑系统。</p> <p>▲3. 独立的病例编辑系统，可以支持用户选择使用模拟人跟配的操作终端或者自己的操作终端中编写病例，不需要使用模拟人跟配的操作终端。</p> <p>4. 病例编辑系统支持监护仪的修改，可以修改监护仪的版面和参数格式。</p> <p>▲5. 病例编辑系统支持主题模式编写，可以设定半自动的病例，方便较简单病例的实施。</p> <p>6. 系统支持添加导师指导信息，可以在模拟人运行病例的过程中，显示提示信息，提示导师关于病例运行的信息。</p> <p>十九、模拟教学案例云平台系统：</p> <p>▲1. 配套模拟教学案例云平台系统，允许模拟人的用户自由下载所有模拟教学案例，案例总数量≥400 个。需要提供由投标人盖章的图片或文字说明证明。</p> |
|--|--|--|---|

|    |          |   |   |
|----|----------|---|---|
|    |          |   | <p>▲2. 模拟教学案例云平台系统案例应具有模拟教案以协助用户开课使用，教案资料需要符合模拟教学的教育理念，至少包含案例概况、教学目标、教学对象、案例运行时间、复盘时间、物品准备清单、教学场景设置、病例运行的学员导言、病人信息概览、预期的正确操作、引导性反馈问题等。</p> <p>▲3. 用于考核的模拟案例应包含具有经过循证的评估表，包括团队合作评估量表等。</p> <p>▲4. 所有模拟案例可安装于任意一台模拟人操作终端中，仅需导师登陆自己的账号并在软件中打开即可，可供导师在任意的地方、任意的时间进行案例预习或试运行。</p> <p>二十、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成人孕妇模拟病人 1 个。</li> <li>2. 婴儿模拟人 1 个。</li> <li>3. 自动分娩模块 1 个。</li> <li>4. 模拟子宫模块 1 个。</li> <li>5. 模拟人操作软件系统 1 套（预装激活）。</li> <li>6. 模拟病人导师监控系统 1 台。</li> <li>7. 模拟病人监护仪系统 1 台。</li> <li>8. 模拟教学案例云平台系统（病例总数≥400 个）。</li> <li>9. 操作指南（说明书）1 本。</li> </ol>   |
| 17 | 高级助产训练模型 | 1 | 台 <p>1. 产品套装包括模拟母亲下半身的模型，婴儿模型，胎盘，和使用指南。</p> <p>2. 模型可以作为任务培训器和混合分娩模拟器（结合扮演产妇的标准化病人）使用。</p> <p>3. 模型可以应用在多种分娩方式和困难场景的演示，包括（但不局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正常分娩。</li> <li>b. 臀位分娩。</li> <li>c. 肩难产管理。</li> <li>d. 真空牵引分娩。</li> <li>e. 产钳分娩。</li> <li>f. 脐带脱垂。</li> <li>g. 胎盘娩出处理。</li> <li>h. 尿道管插入。</li> <li>i. 肌肉注射。</li> </ol> <p>▲j. 分娩第一产程潜伏期和活跃期管理。</p> <p>4. 模型可以模拟多种分娩体位，包括（但不局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半卧位（Semi-recumbent）。</li> <li>b. 膀胱截石体位（Lithotomy）。</li> <li>c. 屈大腿助产法（McRobertsmaneuver）。</li> <li>d. 手膝俯卧位（Gaskinsmaneuver, all-four-position）。</li> </ol> <p>5. 模型拥有精确的解剖会阴部。</p> |

|    |         |   |  |
|----|---------|---|--|
|    |         |   | <p>6. 模型具有可自我支持的腹部。</p> <p>▲7. 模型具有可扩张的宫颈和产道。</p> <p>8. 模拟器具有透过扫描数据制作的逼真女性型骨盆。</p> <p>9. 模拟器是一个半骨盆与腿部连接的培训模型。</p> <p>10. 婴儿模型具有可触及的囟门。</p> <p>11. 婴儿模型具有可触及的锁骨。</p> <p>12. 婴儿模型具有可触及的肩胛。</p> <p>13. 婴儿模型具有可触及的手腕。</p> <p>14. 婴儿必须具备一个可断开，连脐带的胎盘。</p>   |
| 18 | 高仿真分娩模型 | 1 | <p>母体功能：</p> <p>1 机械传动装置配有两支机械适配器用于连接分娩用模拟胎儿，胎儿与适配器、适配器与适配器、适配器与传动装置间均有弹性紧固装置，传动装置上端和下端均有系统保护性行程开关。</p> <p>2 控制分娩过程与胎儿心音控制器可暂停、初始化、开始、继续产程。可根据需要选择分娩速度，共 1-4 四档。</p> <p>3 胎心音听诊：可设置胎儿心音频率和音量，心率为“80-180”区间可调。</p> <p>4 可模拟枕先露、臀先露、产道狭窄、脐带绕颈、胎盘前置等。</p> <p>5 配有高度仿真宫颈。</p> <p>6 配有利奥波德练习提升“软垫”，可进行利奥波德手法练习。</p> <p>7 配有产前宫颈变化与产道关系变化模块可装配到母体上进行训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阶段一：宫颈口没有扩张、宫颈管没有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5。</li> <li>• 阶段二：宫颈口扩张 2cm、宫颈管消失 50%、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4。</li> <li>• 阶段三：宫颈口扩张 4cm、宫颈管完全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3。</li> <li>• 阶段四：宫颈口扩张 5cm、宫颈管完全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 0。</li> <li>• 阶段五：宫颈口扩张 7cm、宫颈管完全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2。</li> <li>• 阶段六：宫颈口扩张 10cm、宫颈管完全消失、胎头与坐骨棘平面位置关系为+5。</li> </ul> <p>8 可测量胎头的下降和宫口开大情况。</p> <p>9 可模拟多种胎盘位置。</p> <p>10 分娩用胎儿。</p> <p>11 母亲手臂可建立静脉通路、用以给药和输送营养。</p> <p>12 外阴缝合练习模块，分左下、正中、右下三个切口位置。</p> <p>13 气管插管训练。</p> <p>14 CPR 训练：可进行人工呼吸和心外按压、电子监测操作数据，并有错误的语音提示，吹气时胸部可观察到明显的起伏。电子监测吹气量、吹气次数、吹气频率、按压部位、按压频率和按压深度。</p> |

|    |           |   |  |
|----|-----------|---|--|
|    |           |   | <p>1) 按压深度过大: 条形码红色;</p> <p>2) 按压深度正确: 条形码绿色;</p> <p>3) 按压深度过小: 条形码黄色。</p> <p>4) 吹气量过大: 条形码红色;</p> <p>5) 吹气量正确: 条形码绿色;</p> <p>6) 吹气量过小: 条形码黄色;</p> <p>7) 吹气入胃胃部指示灯变红;</p> <p>15 手动模拟颈动脉搏动。</p> <p>16 手臂模拟血压测量。</p> <p>新生儿功能:</p> <p>1 静脉穿刺功能: 可进行新生儿头皮静脉穿刺、手臂静脉穿刺, 静脉穿刺时有落空感, 穿刺成功时有回血产生。</p> <p>2 护理功能: 眼清洗滴药, 进行新生儿清洗、包扎。</p> <p>3 可经口鼻气管插管, 进行婴儿吸痰、洗胃。</p> <p>4 可进行新生儿心肺复苏训练: 支持口对口、口对鼻、简易呼吸器对口等多种通气方式。</p> <p>5 可进行婴儿脐带护理。</p> <p>6 可进行人工呼吸。</p> <p>7 可进行心外按压。</p>   |
| 19 | 高级新生儿复苏模型 | 1 | 台 <p>1. 模拟人真实地模仿一个40周的足月新生儿。身高21英寸(51厘米)±10%, 体重7磅(3.5公斤)±10%。</p> <p>2. 可以进行新生儿心肺复苏。</p> <p>▲3. 具有高仿真的气道、声门、声带、下颌等精确的人体解剖学结构。</p> <p>4. 可行气管插管。</p> <p>5. 可模拟胎粪致气道阻塞。</p> <p>▲6. 气道设计能够进行各种新生儿气道管理培训, 包括使用正压通气装置、口/鼻咽通气道、气管插管、喉罩及喉镜置入等。</p> <p>7. 可经鼻/口置入ET管。</p> <p>8. 可右主支插管。</p> <p>▲9. 气管置管位置错误, 通气可见腹部胀气。</p> <p>▲10. 通气可以看见单侧或者双侧胸部起伏。</p> <p>▲11. 可行单侧胸腔穿刺。</p> <p>▲12. 脐带可夹紧、捆绑、切割、缝合、插入导管及触诊脉搏。</p> <p>▲13. 具有脐动脉搏动。</p> <p>▲14. 脐带具有静脉和动脉通路, 可给药, 可模拟插管回血。</p> <p>▲15. 双腿均可行骨髓穿刺。</p> <p>▲16. 瞳孔可以选择正常、变大、缩小。</p> <p>17. 四肢关节灵活。</p> <p>▲18. 有胃结构, 可以训练插入胃管。</p> <p>配置清单:</p> <p>1 新生儿模型1个。2 胎粪模块套装1套。3 脐带1条。</p> |

|    |                  |   |   |  |
|----|------------------|---|---|--|
|    |                  |   |   | 4 夹子 1 个。5 气道润滑剂 1 瓶。6 模拟血液 1 瓶。7 注射器 1 个。8 婴儿裤 1 条。9 便携袋 1 个。   |
| 20 | 产后大出血训练模型        | 1 | 台 | <p>用于产后出血管管理的培训，它能逼真地模拟松弛、收缩的子宫。</p> <p>一、针对技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产后大出血管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宫底按摩</li> <li>— 双手按压</li> <li>— 止血球囊插入和处理</li> </ul> </li> <li>2. 当使用模拟病人时和产妇的沟通技巧</li> <li>3. 器械插入</li> <li>4. 评估出血量</li> </ol> <p>二、产品特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仿真性：松弛的子宫在按摩时可以模拟收缩</li> <li>2. 可以模拟最多 2 升的出血量</li> <li>▲3. 空气挤压球可以用来模拟血液和控制子宫的松弛状态。</li> <li>4. 可以快速便捷的置入生产母亲来模拟产后大出血发生的情景</li> </ol> |
| 21 | 分娩机转示教模型         | 1 |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该模型为剖面直观，按生理解剖结构设计。</li> <li>2 带解剖标志，有子宫与骨性盆腔的轮廓；</li> <li>3 模型由机械传动结构演示分娩中衔接—下降—俯屈—内旋转—仰伸—复位及外旋转—肩娩出等正常机转动作；</li> <li>4 仿真的产道皮肤，模拟真实分娩情景；</li> <li>5 胎儿光滑柔软，可辨别卤门。</li> </ol>  |
| 22 | 外阴切开展示模型         | 2 |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该模型可展示外阴切口：正中切口、左侧切口、右侧切口。</li> <li>2. 模型可反复进行缝合练习。</li> </ol>   |
| 23 | 高级人工流产操作模型       | 1 |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三个怀孕子宫都可以打开，放入模拟妊娠囊。</li> <li>2. 宫颈口可插入扩宫器、刮匙；可以模拟刮宫操作，模拟妊娠囊可被刮下。</li> <li>3. 带有底托，可使子宫固定在正确位置。</li> </ol>   |
| 24 | 电子脐带脱垂标准化病人      | 2 | 套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妇科检查体位。</li> <li>2. 利用模型可进行胎心监测操作（85 次/分钟）及脐带脱垂后复位的操作训练。</li> <li>3. 模型配置清单：脐带脱垂模型 1 具、模拟胎心音听筒 1 个、电源适配器 1 台、主控制器 1 台。</li> </ol>  |
| 25 | 女性骨盆附生殖器官与神经血管模型 | 1 |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女性骨盆附生殖器官与血管神经模型由骨盆矢状切面和盆腔器官矢状切面等 4 个部件组成；</li> <li>2. 显示女性骨盆、生殖器官和盆腔脏器以及血管神经等结构。</li> </ol>   |
| 26 | 脐带护理模拟人（男婴）      | 1 |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模拟新生男婴，可触及前后卤门、冠状缝、矢状缝</li> <li>2. 脐带的静脉及动脉内有真实的血液流动，可进行脐静脉采血</li> <li>3. 可练习新生儿脐带护理及脐带结扎操作</li> </ol>   |

|    |              |   |   |  |
|----|--------------|---|---|--|
|    |              |   |   | 4.可练习新生儿抱持、包裹、换尿布、穿衣、擦浴、清洁五官、皮肤护理等多项护理操作   |
| 27 | 子宫底检查模型      | 1 | 套 | 1. 具有女性产后腹部的正常解剖特征，用以进行产后子宫底评定及按摩技能训练。<br>2. 连接大腿作定位。<br>3. 真实的耻骨联合解剖标志。<br>4. 可互换的收缩与松弛子宫。<br>5. 脐。<br>6. 外阴边缘膨起至阴蒂。<br>7. 阴道口可见，易于打开。<br>8. 阴唇逼真，便于进行阴道检查。   |
| 28 | 分娩穿戴式模拟套装    | 1 | 台 | 一、核心功能<br>1. 助力学员掌握阴道分娩护理技能，建立实操胜任力与自信心。<br>▲2. 支持腹部 / 阴道检查、正常分娩、肩难产、臀位阴道分娩等多技能仿真练习。<br>▲3. 适配桌面训练、标准化病人穿戴、模拟人搭配使用，设置简便快速，低培训门槛提升学员参与度。<br>二、规格与材质<br>1. 尺寸：46.5cm×25cm×23cm±5%，重量 1.55kg±10%，便携易收纳。<br>2. 接触皮肤部分采用医用级环保材料，无毒耐消毒，可反复使用。<br>三、核心配置<br>1. 母体模块：骨盆解剖精准，含 4cm/6cm/8cm 宫颈扩张模型，支持导尿操作。<br>2. 新生儿模型：浅色肤色，可触及囟门，颈部屈曲功能灵活。<br>3. 辅助组件：含胎盘、脐带、结扎绳、听诊器、收纳袋。 |
| 29 | 不锈钢双臂手术托盘架   | 1 | 台 | 1. 规格：650*450*950mm<br>2. 材质：不锈钢制作<br>3. 配置：四个万向对刹轮  |
| 30 | 不锈钢扇形器械台     | 1 | 台 | 1. 规格：1360*460*860<br>2. 材质：不锈钢材料，扇形二层，有三边围栏。<br>3. 配置：器械台 1，4 个静音万向脚轮。  |
| 31 | 腹腔镜训练系统（教师机） | 1 | 台 | 一、升降台车配置<br>1. 台车全尺寸（含显示器）：≥66x85x170cm；<br>2. 工作电压：220V；<br>3. 台车平台具备电动升降功能，配备固定式升降开关、遥控升降开关；<br>4. 升降平台静载可承受 40KG 物体，上升可载重 ≥25KG 物体；<br>5. 平台最低高度为 ≤51cm，最高上升高度为 ≥68cm；<br>6. 台车配备 3 孔+2 孔插座（220V），双 USB 充电口（5V/2.1A）；<br>7. 平台表面为碳素钢板，可适配于任何磁性或非磁性底座的模型；  |

|  |  |  |   |
|--|--|--|---|
|  |  |  | <p>8. 一体机可绕支架进行仰视角+30°、俯视角-50°、绕旋转底座180°旋转、上下155mm升降、前后平移100mm操作；</p> <p>9. 台车双侧配备器械支架，每侧器械支架孔为10个；</p> <p>10. 台车标配折叠鼠标键盘支架；</p> <p>二、一体机参数</p> <p>1. 显示尺寸：27英寸；</p> <p>2. 屏幕分辨率：1920*1080</p> <p>3. 屏幕规格：178°广视角；</p> <p>4. CPU：酷睿六核 i5-12400F；</p> <p>5. 运行内存：32G；</p> <p>6. 硬盘：1TB固态硬盘；</p> <p>7. 显卡：RTX3050独显；</p> <p>8. 接口：千兆网口*1. USB*4. HDMI*1. 220V电源*1</p> <p>9. 内置：音响、双频WIFI、蓝牙</p> <p>三、腹腔模块参数</p> <p>1. 腹腔模块外形模拟成人腹部，外形尺寸（含底座旋转模块）：46x43x35cm；</p> <p>▲2. 腹腔可平行于底座360°任意旋转，底座旋转中心圆锥开放角度为25°（<b>投标需提供三张以上实物图片证明该功能真实性</b>）；</p> <p>3. 腹腔旋转中心扭力可调值为1~120kgf.cm，旋转摆动10000次扭力衰减10%以内；</p> <p>4. 腹腔模块含操作孔17个，镜头安装孔1个；</p> <p>5. 腹腔内含磁吸抽屉，可拆卸清洗，抽屉内置LED补光灯，能够完整照射工作区域；</p> <p>▲6. 腹腔底座为磁吸底座（<b>投标需提供实物演示照片证明该功能真实性</b>）；</p> <p>7. 腹腔配备可旋转调节的摇杆机构，内窥镜可在摇杆机构中左右旋转、上下移动、夹紧；</p> <p>四、摄像系统参数</p> <p>1. 摄像系统像素不低于500万像素，镜头角度30°，镜杆直径与临床一致为∅10mm；</p> <p>2. 摄像系统在可视范围内可固定焦距，镜头在可视范围内伸缩，不影响画面视感，不闪屏对焦，对训练者使用不会造成视野误差；</p> <p>3. 摄像系统支持在软件或者电脑系统中实现操作时截图、录像、储存功能；</p> <p>4. 摄像系统可在操作区域内进行全方位移动，可用于练习扶镜手操作能力；</p> <p>5. 摄像系统支持录制不低于1080P全高清视频；</p> <p>6. 摄像系统使用防水工艺封装，具备防水功能，可用于动物离体器官训练；</p> <p>7. 摄像系统自带可调节LED光源。</p> <p>五、训练模块</p> |
|--|--|--|---|

|  |  |  |   |
|--|--|--|---|
|  |  |  | <p>1. 3D 缝合模块；</p> <p>2. 剥离剪切模块；</p> <p>3. 肠吻合模块；</p> <p>4. 夹取模块；</p> <p>5. 穿孔模块；</p> <p>6. 牵引模块；</p> <p>7. 夹珠模块；</p> <p>8. 定点缝合模块；</p> <p>9. 剪切模块；</p> <p>10. 套扎训练模块。</p> <p>六、操作器械配置</p> <p>1. 腹腔镜手术器械持针器；</p> <p>2. 腹腔镜手术器械弯剪刀；</p> <p>3. 腹腔镜手术器械弯分离钳；</p> <p>4. 腹腔镜手术器械无损伤抓钳。</p> <p>七、教学管理系统（教师端）</p> <p>1. 教学管理系统要求可以实现在线学习、在线考试、边看边练、游客模式练习、实训考核管理等功能，教师后台可以编辑课程内容，可以实现学生成绩管理；</p> <p>2. 系统采用 BS 构架，服务器可以部署在本地教师机，登录管理都在本机内实现；</p> <p>3. 教师机和学生机可通过局域网连接。</p> <p>4. 教学管理系统支持游客模式，不论教师机还是学生机，都支持一键登录，自由调用镜头画面进行操作。</p> <p><b>▲教师端（投标时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实物演示图片证明以下功能）</b></p> <p>1. 学生管理：教师端可以创建生帐号信息，并且支持批量导入学生账号信息；</p> <p>2. 班级管理：教师端支持班级的创建，并且可以将学生添加到班级中；</p> <p>3. 课程管理：教师端支持用户设计编辑课程，支持视频、图片、文字等功能的编辑；</p> <p>4. 分享操作：教师端支持屏幕分享功能，支持将教师端画面以窗口形式分享给单一、部分或者全体学生，支持在屏幕分享的时候添加文字批注、图片、屏幕录制；</p> <p>5. 证书生成：教师端支持创建不同的教学证书，并且颁布给学生；</p> <p>6. 视频监控：教师端支持监控班级内所有学生端的画面；</p> <p>7. 作业管理：教师端支持查看学生提交的操作视频作业，并且给予对应的评分批注；</p> <p>8. 支持将多台学生机画面直播推流或画面分享。</p> <p>八、配置清单</p> <p>1. 气腹腔体 1 套； 2. 静音升降台车 1 套； 3. 27 寸一体机 1 套； 4. 无线鼠标键盘 1 套； 5. 键盘支架 1 套；</p> |
|--|--|--|---|

|    |              |   |   |   |
|----|--------------|---|---|---|
|    |              |   |   | 6. 摄像系统 1 套；7. 训练器械 1 套；8. 训练模块 1 套；9. 教学管理系统（教师端）一套；10. 路由器一套。   |
| 32 | 腹腔镜训练系统（学生机） | 1 | 台 | <p>一、升降台车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台车全尺寸（含显示器）：<math>\geq 58 \times 74 \times 170 \text{cm}</math>；</li> <li>2. 工作电压：220V；</li> <li>3. 台车平台具备电动升降功能，配备固定式升降开关、遥控升降开关；</li> <li>4. 升降平台静载可承受 40KG 物体，上升可载重 <math>\geq 25 \text{KG}</math> 物体；</li> <li>5. 平台最低高度为 <math>\leq 40 \text{cm}</math>，最高上升高度为 <math>\geq 74 \text{cm}</math>；</li> <li>6. 台车配备 3 孔+2 孔插座（220V），双 USB 充电口（5V/2.1A）；</li> <li>7. 平台表面为碳素钢面板，可适配于任何磁性或非磁性底座的模型；</li> <li>8. 一体机可绕支架进行上下 300mm 升降；</li> <li>9. 台车双侧配备器械支架，每侧器械支架孔为 6 个；</li> <li>10. 台车配备收纳抽屉，标配键盘支架；</li> </ol> <p>二、一体机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显示尺寸：27 英寸；</li> <li>2. 屏幕分辨率：1920*1080</li> <li>3. 屏幕规格：178° 广视角；</li> <li>4. CPU：酷睿八核 i5-12450H；</li> <li>5. 运行内存：16G；</li> <li>6. 硬盘：512G 固态硬盘；</li> <li>7. 显卡：集成显卡；</li> <li>8. 接口：千兆网口*1. USB*4. HDMI*1. 220V 电源*1</li> <li>9. 内置：音响、双频 WIFI、蓝牙</li> </ol> <p>三、腹腔模块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腹腔模块外形模拟成人腹部，外形尺寸：46x43x35cm；</li> <li>2. 腹腔模块含操作孔 17 个，镜头安装孔 1 个；</li> <li>3. 腹腔内含抽屉，可拆卸清洗，抽屉内置 LED 补光灯，能够完整照射工作区域；</li> <li>4. 腹腔配备可旋转调节的摇杆机构，内窥镜可在摇杆机构中左右旋转、上下移动、夹紧；</li> </ol> <p>四、摄像系统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摄像系统像素不低于 500 万像素，镜头角度 30°，镜杆直径与临床一致为 <math>\varnothing 10 \text{mm}</math>；</li> <li>2. 摄像系统在可视范围内可固定焦距，镜头在可视范围内伸缩，不影响画面视感，不闪屏对焦，对训练者使用不会造成视野误差；</li> <li>3. 摄像系统支持在软件或者电脑系统中实现操作时截图、录像、储存功能；</li> <li>4. 摄像系统可在操作区域内进行全方位移动，可用于练习扶镜手操作能力；</li> <li>5. 摄像系统支持录制不低于 1080P 全高清视频；</li> </ol> |

|  |  |  |   |
|--|--|--|---|
|  |  |  | <p>6. 摄像系统使用防水工艺封装，具备防水功能，可用于动物离体器官训练；</p> <p>7. 摄像系统自带可调节 LED 光源。</p> <p>五、训练模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3D 缝合模块；</li> <li>2. 剥离剪切模块；</li> <li>3. 肠吻合模块；</li> <li>4. 夹取模块；</li> <li>5. 穿孔模块；</li> <li>6. 牵引模块；</li> <li>7. 夹珠模块；</li> <li>8. 定点缝合模块；</li> <li>9. 剪切模块；</li> <li>10. 套扎训练模块。</li> </ol> <p>六、操作器械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腹腔镜手术器械持针器；</li> <li>2. 腔镜手术器械弯剪刀；</li> <li>3. 腹腔镜手术器械弯分离钳；</li> <li>4. 腹腔镜手术器械无损伤抓钳。</li> </ol> <p>七、教学管理系统（学生端）（<b>投标需提供不少于三张软件实物演示图片证明以下功能</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教学管理系统要求可以实现在线学习、在线考试、边看边练、游客模式练习、实训考核管理等功能，教师后台可以编辑课程内容，可以实现学生成绩管理；</li> <li>2. 系统采用 BS 构架，服务器可以部署在本地教师机，登录管理都在本机内实现；</li> <li>3. 教师机和学生机可通过局域网连接。</li> <li>4. 教学管理系统支持游客模式，不论教师机还是学生机，都支持一键登录，自由调用镜头画面进行操作。</li> </ol> <p>学生端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课程学习：学生端支持学习老师布置的课程；</li> <li>2. 作业管理：学生端支持查看老师对自己提交的课程作业的评分记录，并且查看回放；</li> <li>3. 实操练习：学生端支持实时操作功能，并且可以任意切换摄像头、操作视频实时录制、上传录制视频。</li> </ol> <p>八、配置清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气腹腔体 1 套；</li> <li>2. 静音升降台车 1 套；</li> <li>3. 27 寸一体机 1 套；</li> <li>4. 摄像系统 1 套；</li> <li>5. 腹腔镜训练器械 1 套；</li> <li>6. 训练模块 1 套；</li> <li>7. 教学管理系统（学生端）一套；</li> </ol> |
|--|--|--|---|

|    |               |   |   |  |
|----|---------------|---|---|--|
| 33 | 外科手术技能训练标准化病人 | 1 | 台 | <p>1. 进行多种外科手术操作的教学示教及手术实习模型。</p> <p>2. 可进行切开、止血、剥离、结扎血管、切除、吻合、缝合、换药等，从而培养医学生的外科手术实践技能。</p> <p>▲3. 可进行阑尾切除术、胆囊切除术、胃大部切除胃空肠吻合术、左腹股沟斜疝修补术及脾切除术等不少于 10 种手术示教及技能训练。</p> <p>4. 仿真模拟病人形象逼真、皮肤柔软富有弹性、抗撕裂</p> <p>5. 手术局部腹壁分层结构模块及其下面的脏器更换方便</p> <p>6. 配置：</p> <p>1) . 外科手术技能训练仿真模型 2) . 上腹部腹壁模块</p> <p>3) . 盲肠-阑尾区腹壁模块 4) . 左腹沟斜疝腹壁模块</p> <p>5) . 胆囊模型 6) . 脾-胰腺 7) . 胃模型 8) . 十指肠模型 9) . 空肠模型 10) . 模结肠模型 11) . 盲肠-阑尾模型</p>   |
| 34 | 无菌操作模拟人       | 1 | 台 | <p>1. 仿真结构设计：模型解剖标志清晰，精准还原人体外科常见躯干伤口部位生理结构，伤口模块材质采用环保高分子材料，触感柔软逼真，与人体皮肤组织质感一致，支持反复操作且不易破损。</p> <p>2. 全流程技能训练功能：支持伤口清洗、消毒、缝合、包扎、换药、拆线等外科基本技能全流程训练；配套多种临床典型伤口模块，涵盖术后缝合伤口、擦伤、裂伤等不同类型，伤口形态、深度、边缘状态贴合临床实际；缝合伤口缝线张力适中，拆线操作手感真实，可模拟缝线剪断、牵拉、拆除的完整流程；伤口模块可模拟少量渗液场景，便于训练学员对不同渗液情况的处理能力；敷料贴合度高，更换过程中可模拟临床操作阻力，提升实操沉浸感。</p> <p>3. 无菌操作训练：适配外科无菌操作规范训练，模型表面耐消毒特性可满足酒精、碘伏等常用医用消毒剂的使用需求，支持无菌铺巾、无菌操作流程演练，帮助学员建立无菌操作意识与规范执行习惯。</p> <p>4. 耐用性要求：伤口模块、缝线等易损耗部件支持单独拆卸更换，降低长期使用成本；模型整体耐消毒、耐磨损，满足高频次实训教学需求。</p> <p>5. 教学适配性：模型尺寸与人体实际相近一致，重量适中，便于移动和摆放，支持桌面实训或标准化病人穿戴使用；操作流程完全贴合临床外科护理规范，无需复杂调试，学员可快速上手训练。</p> |
| 35 | 开腹、关腹操作模型     | 1 | 台 | <p>1 模型仿成人腹部三层基本解剖结构：皮肤和脂肪、白线、腹膜，每层结构均可方便的拆卸更换</p> <p>2 腹腔内有模拟内脏，训练学员在操作时勿伤害内脏</p> <p>3 下方的气球使腹壁垫处于紧张状态，模拟腹膜腔内环绕的肠管，其目的是训练练习者在开腹和关腹时勿伤害腹腔内的肠管</p> <p>4 透明的基座可以使老师观察学生的操作过程</p> <p>5. 可进行逐层切开、逐层缝合、打结、剪线、拆线等外科基本技能训练</p> <p>6. 在诊断性腹腔灌洗术中，基层可用来存放灌洗液</p> <p>7. 装置在基座的多层腹壁模块可以用来演示开腹、关腹技巧</p>  |

|    |             |   |   |  |
|----|-------------|---|---|--|
| 36 | 外科训练工具箱     | 1 | 台 | <p>1 产品包括缝合工具箱、持针器、止血钳、有齿镊、平镊、手术刀、手术剪、缝合线、手术刀片、三角针、缝合模块组成，适用于缝合练习。</p> <p>2 可练习切开术、缝合术、打结、拆线等。</p>   |
| 37 | 多技能外科操作组合模型 | 1 | 台 | <p>1. 模型为外科综合技能训练模块的组合产品,主要用于外科切开、缝合、打结训练</p> <p>2. 模型配有防滑底座可固定模型便于操作</p> <p>3. 皮肤缝合模块、肠管吻合模型均可更换,操作方便</p> <p>4. 皮肤缝合模块</p> <p>*可练习皮肤切开、缝合、打结、拆线等外科操作技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皮肤模块具有弹性和柔韧性,可进行多次练习</li> <li>* 皮肤分层清晰,质感真实,具有真实的组织张力</li> <li>* 可自行在任何部位进行切开缝合练习</li> </ul> <p>5. 打结训练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独特的打结训练设计,由透明材质制成,方便示教以及自我评价</li> <li>* 可练习的打结方法:单手打结法、双手打结法、器械打结法</li> <li>* 可练习的打结种类:单结、方结、三重结和外科结,辨认假结、滑结</li> <li>* 独特的磁力系统模拟不同大小的组织拉力,并可模拟脆弱易损伤的组织</li> <li>* 模拟血管富有弹性,操作时真实感强</li> <li>* 模拟血管可更换,操作方便</li> <li>* 特殊的凹槽设置,易于安装、更换,方便携带</li> </ul> <p>6. 肠管吻合模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双层肠管模型,形态逼真,质感真实</li> <li>* 具有模拟的粘膜层和浆膜层,适合演练各种肠吻合技术,如肠管的切开,分层缝合、打结、拆线等</li> <li>* 模型采用特殊材质制成,具有超强的韧性及弹性,可进行上百次的训练</li> <li>* 材料防水,在吻合完毕后,可注入水以检验吻合效果</li> </ul> |
| 38 | 多功能床带柜      | 1 | 台 | <p>1. 参考尺寸: 1. 2000 mm×900 mm×(550 mm-600 mm)、双摇三折(床头、中间、床尾能升降)、配有可收折护栏等;</p> <p>2. ABS 床头尾板 1 付、铝合金护栏 1 付、脚轮 1 套、不锈钢输液架 1 支、钢喷塑杂物架 1 个、ABS 病历卡 1 个、钢喷塑引流钩 4 个、固定餐板 1 张,床垫 1 张。</p> <p>3. 床头柜: 与病床配套,附有抽屉、柜子、伸缩桌板</p>  |
| 39 | 成年护理模拟人(女性) | 1 | 台 | <p>一、模拟人技术参数要求:</p> <p>1. 模型为成年女性,高分子环保材料制成,肤质仿真度高,解剖标志明显,可触及两乳头及剑突,模型人配有女性假发,形象逼真</p> <p>2. 关节灵活,可实现多种体位:去枕平卧位,屈膝仰卧位、半坐卧位、端坐位、俯卧位、头低足高位、头高足低位、侧卧位、截石位、</p>  |

|    |            |   |   |
|----|------------|---|---|
|    |            |   | <p>昏迷体位等不少于 10 种。</p> <p>3. 床上擦浴及更衣，扶助病人移向床头法、轮椅使用法、平车运送法、担架运送法等移动和搬运病人法，轴线翻身法，肢体约束法、肩部约束法、全身约束法</p> <p>4. 瞳孔示教：一侧散大，一侧正常</p> <p>▲5. 可触及剑突，测量胃管插入的深度</p> <p>6. 可进行乳房护理。</p> <p>▲7. 托起头部使下颌靠近胸骨柄</p> <p>8. 鼻饲：可抽出模拟胃液</p> <p>9. 洗胃术：可经口、鼻进行洗胃器洗胃、电动吸引器洗胃、胃管洗胃、洗胃机洗胃，胃容量为 500ml</p> <p>10. 导尿：男女互换生殖器，男性抬起阴茎与腹壁成 60° 角，导尿管顺利插入；操作成功后可导出模拟尿液</p> <p>11. 灌肠：可实现大量不保留灌肠、小量不保留灌肠、清洁灌肠和保留灌肠等多种灌肠方式。</p> <p>12. 造瘘口护理：可进行造瘘口清洗</p> <p>13. 口腔护理：有活动义齿</p> <p>14. 气管切开术后护理</p> <p>15. 肌内注射：上臂、臀部和股外侧均有肌内注射块，可注入真实液体，注射模块均可更换</p> <p>16. 右手均有手背静脉网，头静脉、贵要静脉，可进行静脉输液、采血等操作</p> <p>17. 其他护理操作：吸氧、雾化吸入疗法、冷热疗法护理、外阴擦洗、外阴湿热敷、尿道冲洗、耳道冲洗及褥疮等多项护理操作。</p> |
| 40 | 模块化护理技能训练器 | 1 | <p>台</p> <p>1 训练器采用模块化设计，可实现不同护理专科的技能训练，单个产品即可满足多种护理技能训练需求。</p> <p>2 ▲具有模拟人像面具，可进行鼻胃管插入，鼻拭子采集，鼻导管或面罩给氧治疗，气管切开术护理的训练。</p> <p>3 ▲具有注射模块，可进行静脉切开、穿刺、注射和输液，皮下注射和肌肉注射的练习。注射模块可耐受反复多次穿刺，并可真实注射液体。</p> <p>4 具有逼真的女性生殖模块，可进行会阴护理，导尿，灌肠，经直肠或经阴道栓剂给药的护理技能练习。女性生殖模块可耐受反复多次置管和拔管。</p> <p>5 具有造瘘口模块，可进行肠造瘘口护理和胃造瘘管护理的练习。</p> <p>6 ▲具有中心静脉护理垫，可进行中心静脉置管的护理，包括判断管道置入长度、管道消毒、敷料更换等。</p> <p>7 具有开放性伤口模块，可进行开放性伤口的评估和护理练习。</p> <p>8 可使用不同型号的注射器、留置针、输液管、中心静脉导管进行技能训练。</p> <p>9 ▲可使用临床常用的消毒试剂，包括安尔碘、碘伏、75%酒精等，不会造成产品染色。</p>  |

|    |               |   |   |   |
|----|---------------|---|---|---|
|    |               |   |   | <p>10▲任一模块的损耗不会影响其他模块的使用。</p> <p>11▲模块更换安装简单快捷，且仅需安装技能对应模块即可进行练习，无需装配全部模块。</p>  |
| 41 | 血压测量智能模拟训练模型  | 1 | 台 | <p>1. 血压测量手臂模型采用高仿真材质制作。</p> <p>2. 袖带充气、放气过程中，通过模拟听诊器，可听到肱动脉搏动声音的变化情况，真实模拟血压测量过程及听诊效果。</p> <p>3. 血压测量模型配有以真实汞柱式血压计改装的模拟血压计，刻度清晰，测量范围 0~300mmHg，可精确到 1mmHg。</p> <p>4. 可下载手机 app 软件【血压测量智能模拟训练系统】：可通过软件设置模型的收缩压、舒张压、心率，供学生练习测量不同的血压值，使学生熟练掌握血压测量的方法。</p> <p>▲5. 血压测量教学软件系统</p> <p>(1)教学软件系统用视频的形式将测量过程中的细节、重点演示给学生，使学生能轻松的掌握操作流程，并对测量过程中的注意事项进行了详细的介绍，以避免学生在操作过程中操作失误。</p> <p>(2)血压标准：该部分教学内容根据血压标准分为正常血压、1 级高血压、2 级高血压、3 级高血压、单纯收缩期高血压，并配有实例教学。</p> <p>(3)血压变动的临床意义：介绍了高血压、低血压、双侧上肢血压差别显著、脉压改变的临床意义，并配有实例教学。</p> <p>(4)柯氏音 5 期：以动画结合文字的形式形象的介绍了柯氏音 5 期的产生原理，并提供了柯氏音 5 期的实例，其声音特点明显，容易分辨。</p> <p>(5)手机扫描设备二维码可快速同模拟手臂建立连接。</p> <p>(6)训练、考核模块下系统内置了 5 种不同程度的血压病例。操作者可快速设置血压参数。</p> <p>(7)搏动音量可调节。</p> <p>(8)训练状态下操作步骤详细，每个步骤均有详细内容提示。训练完毕后可查看详细操作记录、分值。</p> <p>(9)考核结束后可对结果进行保存和打印。</p> <p>配置清单：模型 1 具，app 软件系统服务 1 项，说明书 1 本。</p> |
| 42 | 穿戴式上臂肌内注射操作模型 | 1 | 台 | <p>1. 模型可佩戴在学员或者模型人上臂</p> <p>2. 解剖标志可触及肩峰，便于操作定位</p> <p>3. 上臂肌内注射，允许注入模拟药液，药液可方便的排出</p> <p>4. 皮下注射</p> <p>5. 可以使用不同规格的注射器穿刺，设有安全防护设置，防止练习时被扎伤</p> <p>6. 可反复进行练习</p>   |
| 43 | 静脉注射手臂模型（左手）  | 1 | 台 | <p>1. 模型为成人左手臂，由 8 条模拟血管构成完整的手臂静脉系统，包括头静脉、贵要静脉、肘正中静脉、前臂正中静脉、副头静脉、手背静脉网等</p> <p>2. 静脉注射：可选择不同类型的穿刺针进行训练，穿刺时有落空感，</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p>穿刺正确后可有回血，并可进行输液等练习</p> <p>3. 肌内注射：三角肌部位</p> <p>4. 皮下注射：三角肌下缘部位</p> <p>5. 可反复进行练习</p> <p>6. 有电动循环系统，模拟动脉血液循环，可以根据教学情况调整收缩压、舒张压及脉搏频率该装置为电动模拟血液循环系统，</p> <p>7. 具有液晶显示屏幕，可显脉搏频率、脉搏强度等</p> <p>▲8. 血液循环装置内置压力传感器，具有自动调节血压的功能，便于穿刺回血与输液。</p> <p>▲9. 具有手柄，便于移动血液循环模拟器。</p> <p>10. 内置大容量长续航电池，便于操作。</p> <p>▲11. 加入血液后上电即可血液循环，无需排空或用注射器抽吸</p> <p>12. 设置开关采用波段旋转开关，旋转时有声音提示。</p> <p>13. 设有溢液口，防止点滴过程中液体溢出，可进行血液的回收。</p> <p>14. 清洗方面，倒入清水即可自动清洗</p>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4              | 急救箱         | 1    | 台 | <p>1. 产地：中国国产</p> <p>1.1 产品类型：模拟急救箱，用于模拟院前出诊急救技能的训练：</p> <p>2. 技术规格：</p> <p>2.1. 规格尺寸：不小于 55.7*39*23.8cm<br/>不高于 2.2. 空箱 8.01KG 毛重：15.8KG</p> <p>2.3. 携带方式：单肩/手提式</p> <p>2.4. 内置格局：配备 2 个透明 PE 盒，可方便分类存放</p> <p>2.5. 其他特点：有壁挂式松紧带</p> <p>2.6. 配置清单：</p> <table border="0"> <tr> <td>2.6.1 医用供氧器</td> <td>2 升单表钢瓶</td> <td>1 套</td> </tr> <tr> <td>2.6.2 人工呼吸器</td> <td>PV C 成人</td> <td>1 套</td> </tr> <tr> <td>2.6.3. 血压表</td> <td>表式</td> <td>1 套</td> </tr> <tr> <td>2.6.4. 听诊器</td> <td>双用</td> <td>1 套</td> </tr> <tr> <td>2.6.5. 体温表</td> <td>水银</td> <td>1 支</td> </tr> <tr> <td>2.6.6. 手动吸引器</td> <td>R 型</td> <td>1 套</td> </tr> <tr> <td>2.6.7. 麻醉喉镜</td> <td>成人</td> <td>1 套</td> </tr> <tr> <td>2.6.8. 开口器</td> <td>丁字式</td> <td>1 把</td> </tr> <tr> <td>2.6.9. 舌钳</td> <td>17cm</td> <td>1 支</td> </tr> <tr> <td>2.6.10. 压舌板</td> <td>金属</td> <td>1 把</td> </tr> <tr> <td>2.6.11. 叩诊槌</td> <td>大圆头</td> <td>1 把</td> </tr> <tr> <td>2.6.12. 一次性气管插管</td> <td>3#、4#、7#、8#</td> <td>4 条</td> </tr> <tr> <td>2.6.13. 纱布绷带</td> <td>8*600cm</td> <td>4 卷</td> </tr> <tr> <td>2.6.14. 三角绷带</td> <td>96*96*136cm</td> <td>2 包</td> </tr> <tr> <td>2.6.15. 压缩纱布块</td> <td>50*80cm</td> <td>2 包</td> </tr> <tr> <td>2.6.16. 医用纱布片</td> <td>7.5*7.5cm</td> <td>10 片</td> </tr> <tr> <td>2.6.17. 急救毯</td> <td>130cm*210cm</td> <td>1 包</td> </tr> <tr> <td>2.6.18. 卷式夹板</td> <td>92*11cm</td> <td>2 套</td> </tr> </table> | 2.6.1 医用供氧器 | 2 升单表钢瓶 | 1 套 | 2.6.2 人工呼吸器 | PV C 成人 | 1 套 | 2.6.3. 血压表 | 表式 | 1 套 | 2.6.4. 听诊器 | 双用 | 1 套 | 2.6.5. 体温表 | 水银 | 1 支 | 2.6.6. 手动吸引器 | R 型 | 1 套 | 2.6.7. 麻醉喉镜 | 成人 | 1 套 | 2.6.8. 开口器 | 丁字式 | 1 把 | 2.6.9. 舌钳 | 17cm | 1 支 | 2.6.10. 压舌板 | 金属 | 1 把 | 2.6.11. 叩诊槌 | 大圆头 | 1 把 | 2.6.12. 一次性气管插管 | 3#、4#、7#、8# | 4 条 | 2.6.13. 纱布绷带 | 8*600cm | 4 卷 | 2.6.14. 三角绷带 | 96*96*136cm | 2 包 | 2.6.15. 压缩纱布块 | 50*80cm | 2 包 | 2.6.16. 医用纱布片 | 7.5*7.5cm | 10 片 | 2.6.17. 急救毯 | 130cm*210cm | 1 包 | 2.6.18. 卷式夹板 | 92*11cm | 2 套 |
| 2.6.1 医用供氧器     | 2 升单表钢瓶     | 1 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2 人工呼吸器     | PV C 成人     | 1 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3. 血压表      | 表式          | 1 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4. 听诊器      | 双用          | 1 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5. 体温表      | 水银          | 1 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6. 手动吸引器    | R 型         | 1 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7. 麻醉喉镜     | 成人          | 1 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8. 开口器      | 丁字式         | 1 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9. 舌钳       | 17cm        | 1 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0. 压舌板     | 金属          | 1 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1. 叩诊槌     | 大圆头         | 1 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2. 一次性气管插管 | 3#、4#、7#、8# | 4 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3. 纱布绷带    | 8*600cm     | 4 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4. 三角绷带    | 96*96*136cm | 2 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5. 压缩纱布块   | 50*80cm     | 2 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6. 医用纱布片   | 7.5*7.5cm   | 10 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7. 急救毯     | 130cm*210cm | 1 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8. 卷式夹板    | 92*11cm     | 2 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6.19. 医用止血带 卡式 1个<br>2.6.20. 透气胶带 1.25*200cm 2卷<br>2.6.21. 医用手套 7#&7.5# 1付<br>2.6.22. 酒精棉片 6*3cm 10片<br>2.6.23. 碘伏 6*3cm 10片<br>2.6.24. 医用剪刀 12.5cm 1把<br>2.6.25. 敷料镊子 12.5cm 1把<br>2.6.26. 手电筒 笔式 1把<br>2.6.27. 外伤缝合包 1套<br>2.6.28. 急救手册 1本   |
| 45 | 心肺复苏<br>按压板 | 4 | 块 | 1. CPR 按压板对训练和管理心肺复苏,能使病人在 CPR 过程中始终保持气道打开的正确位置,更好的针对颈椎损伤的病人在 CPR 过程中避免气道开放所采取抬头举额所造成更大的颈椎伤害。按压板由高密度聚乙烯塑料制成,表面坚固。<br>2. 版面上的织纹能防止病人在心肺复苏过程中滑动,正面描有等高线更容易抬起病人。  |
| 46 | 身高体重<br>秤   | 1 | 台 | 1. 机械体重秤;<br>2. 称量范围: 5kg-120kg, 分度值: 500g;<br>3. 身高测量: 70-190cm, 分度值: 0.5cm。  |
| 47 | 妇科检查<br>床   | 1 | 台 | 妇科检查床(亦可做简易产床)<br>技术参数<br>一、规格及材质<br>1. 规格: 1900*600*750mm<br>2. 材质: 304 不锈钢<br>3. 焊接工艺: 满焊与烧焊相结合全新焊接工艺,配合不锈钢专用焊丝,使产品达到不开焊,焊接表面平滑均匀,美观坚固。<br>二、产品性能<br>1. 背板上折 $\geq 75^\circ$ , 腿板下折 $\geq 45^\circ$<br>2. 床体整体采用优质不锈钢材质制成,焊接牢固,表面光滑,易擦洗。<br>3. 适用于产前检查,施行刮宫等妇科手术。<br>4. 床面采用优质皮革,透软亲肤,透气性强,耐磨性强,安全环保。<br>5. 高密度回弹海绵,床面整体厚实饱满,不易变形。<br>6. 产品为手动操纵式,主要由背板、臀板等部件组成,床身应平稳。用齿条工作,各种动作可在规定的范围内任意调节,操作方便。<br>7. 产床两边配置脚托,双腿放在上面自然无压力,感觉舒适。<br>8. 臀板的底部设有两扁铁熬槽,可插入漏斗,简单易操作。<br>9. 输液架为 304 材质不锈钢管,外径 $\varnothing 19\text{mm}$ ,升降设计,高度可调节。<br>三、配置: 脚托 1 对,脚套 4 个 |

|    |               |   |   |   |
|----|---------------|---|---|---|
| 48 | 产前宫颈变化模型      | 1 | 台 | <p>1. 模型内部阴道的内壁质地，组织密度及解剖结构仿真。</p> <p>2. 全套模型分为六件，应用窥阴器可系统观察到产宫颈口的变化情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阶段一 宫颈口没扩张，颈管没有消失</li> <li>* 阶段二 宫颈口扩张 2CM，颈管消失 50%</li> <li>* 阶段三 宫颈口扩张 2CM，颈管完全消失</li> <li>* 阶段四 宫颈口扩张 5CM，颈管完全消失</li> <li>* 阶段五 宫颈口扩张 7CM，颈管完全消失</li> <li>* 阶段六 宫颈口扩张 9CM，颈管完全消失</li> </ul> <p>3. 可进行产宫颈口检查的练习</p>  |
| 49 | 孕妇腹部触诊及胎心监护模型 | 1 | 台 | <p>1. 模型为孕妇躯干形态。</p> <p>2. 用于四步触诊，骨盆外测量，胎心监护和乳房护理等多种练习</p> <p>3. 四步触诊法：子宫内的大小可调节，使胎儿和母亲模拟更为逼真，可选配带有胎膜的胎儿，练习右枕前（ROA）左枕前（LOA）右枕后（ROP）左枕后（LOP）胎位等触诊</p> <p>4. 通过充气气囊，可将适量的气体注入羊膜内，模拟不同的孕周</p> <p>5. 胎心监护：胎心音频率可调节，胎心频率范围 60—200 次/分，胎心音可内放、外放，音量大小可调节。</p> <p>6. 电子盒内置，便于考核训练</p> <p>7. 可进行乳房护理练习</p> <p>8. 具有架结构，骨盆测量如同真人，可行骨盆外测量。</p> <p>9. 模型有仿真的会阴、阴道、肛门，可进行双合诊、三合诊练习。可触及宫颈进行指检，外阴可进行消毒、冲洗练习。</p> <p>10. 外皮可更换</p> |
| 50 | 智能婴儿          | 1 | 台 | <p>产品简介：模拟逼真可活动的婴儿，解剖结构完整，体表标志清楚，设计了四肢活动、吸吮动作和啼哭、眨眼等表情及肛温提示，还有时间控制性饥饿、尿湿功能。适用于儿科临床、护理模拟操作训练。</p> <p>功能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外形逼真可爱，四肢可活动。</li> <li>2. 可语音提示肛温状态。</li> <li>3. 会啼哭，会恐惧，可睁眼。</li> <li>4. 有饥饿功能，可模拟喂奶、有吸吮动作。</li> <li>5. 可为婴儿更换尿布。</li> <li>6. 在开机状态下，婴儿随着时间的推移会进入饥饿或尿湿状态。</li> </ol> <p>本产品有男女性别，根据采购人需求二选一。</p>   |
| 51 | 新生儿特殊护理模型     | 1 | 台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逼真的新生儿模型，采用影视特效级品质的硅橡胶制作而成，具有高逼真度、耐用性</li> <li>2. 可进行精神状态、面色的观察；无缝隙的皮肤符合真实人体，并绝对防水；</li> <li>3. 头颈部是仿生的，具可塑性，托举不到位头会后仰</li> <li>4. 耳部的耳廓是柔软的，可以完全盖住耳道</li> <li>5. 可进行测量身长、体重、测量胸围、腹围、头围等多项护理操作；</li> </ol>  |

|    |             |   |   |  |
|----|-------------|---|---|--|
|    |             |   |   | <p>6. 可进行抚触操作，并进行简单的身体锻炼；</p> <p>7. 本产品有男女性别，根据采购人需求二选一。</p>   |
| 52 | 小儿透明洗胃及鼻饲模型 | 1 | 台 | <p>1. 有完整的口鼻腔、咽喉部、食道解剖结构。</p> <p>2. 显现胸腔骨骼及食道与胃脏的解剖结构；方便（胃管插管、洗胃和胃肠减压技术）讲解示教和操作训练。</p> <p>配置清单</p> <p>3. 小儿透明洗胃及鼻饲模型、1具 2. 输液架 40ML、1套 3. 引流袋、1个 4. 洗胃管 22#、1根 5. 鼻饲管 14#、1根 6. 润滑剂、1瓶 7. 黄血粉、1瓶 8. 使用说明书、1册 9. 合格证、1张</p>   |
| 53 | 除颤训练模型      | 1 | 台 | <p>1. 本产品是专门为急救人员在使用真实除颤仪之前的培训而设计的。模型为高仿真的模拟除颤仪，具有与真实除颤仪无差别的外形，操作流程与真实除颤仪操作无异，便于培训急救人员进行除颤训练。具有手动除颤和自动除颤（AED）功能</p> <p>▲2. 模拟除颤仪拥有 7 寸彩色屏幕</p> <p>3. 焦耳档位选择，可以选择所需要的除颤能量值。</p> <p>4. 系统自动侦测电联可报警</p> <p>5. 界面可显示心电图波形，并分析当前采集的心律是否可除颤</p> <p>▲6. 可模拟显示双相波除颤的能量曲线</p> <p>7. 可语音提示“正在充电”“充电完成”等</p> <p>8. 可传输当前除颤能量值到模型端，和模型互动反馈。</p> <p>9. 模拟 AED 功能：完全参照美国心脏协会（AHA）最新指南设计，内置美国心脏协会（AHA）推荐的 10 种情景模式供训练使用。</p> <p>10. 可配合模拟人演示，智能检测是否插入电极片。</p> <p>11. 可选择成人或儿童除颤模式，配有儿童和成人 2 种电极片，便于教学。</p> <p>▲12. 模拟除颤仪正面有彩色屏幕，可进行急救的动画演示。</p> <p>13. 除颤手柄具有磁力，可自动吸引，便于放置手柄。</p> <p>▲14. 可模拟心电监护，显示 12 导联心电波形，内置 40 个心电病例。</p> <p>▲15. 可模拟体外起搏，起搏电压和起搏频率可设置。</p> <p>▲16. 可模拟同步复律，当心律为室上心动过速、心房扑动、心房颤动、室性心动过速时可进行同步复律，同步复律时可检测出 QRS 波，选择最佳放电时期（心室肌绝对不应期放电，即 R 波降支或 R 波即使后 30ms）。</p> <p>▲17. 内置锂电池，除颤界面有电池电量图标，实时监控模拟除颤仪电量信息。</p> |
| 54 | 耳冲洗操作模型     | 1 | 台 | <p>1. 模型呈耳冲洗的标准体位，体位可调节，可摆出合适的角度进行冲洗操作</p> <p>2. 模型耳的解剖结构精确，可通过耳镜观察内部详细的解剖结构，如耳道、鼓膜等</p> <p>3. 可练习为患者冲洗耳道，避免直接为患者冲洗的危险</p> <p>4. 可模拟针对多种耳部疾病引起的耳内积液，而需进行冲洗，再上</p>  |

|  |  |  |   |
|--|--|--|---|
|  |  |  | 药等操作，以防病情恶化<br>配件名称 数量 单位<br>耳冲洗训练模型 1 件<br>产品保修凭证、合格证 1 张<br>产品说明书 1 本 |
|--|--|--|---|

## 二、▲商务要求

|         |  |
|---------|--|
| 报价要求    | <p>投标人的总报价应该包括：</p> <p>(1) 货物采购成本、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2) 运输、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培训等费用；</p> <p>(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4) 到现场验收的费用。</p> <p><b>注：投标人的总报价不得超出项目采购预算价。</b></p>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p>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交货完毕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p> <p>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
| 签订合同时间  | 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 质保期     |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一年，单项产品的质保期以“技术参数要求”中的要求为准（如厂家售后质保期大于投标人承诺设备整机保修质保期的应以厂家售后质保期为准）。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且每年至少免费上门维护保养 2 次（维护保养费用全部由供应商承担）。质保期满后，中标人负责维修与保养、更换零配件按生产厂家优惠价格收取。   |
| 付款方式    | <p>(1) 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30 天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30%的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p> <p>(2) 安装调试使用平稳运转 60 天后，使用部门及归口部门签字确认，合同货物完成最终验收合格并签署《最终验收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p> <p>(3) 采购人转款给供应商前，成交供应商需提供等额、有效、合法的增值税发票给采购人。</p> <p>(4) 供应商按采购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并安装验收合格、提供所购设备相关齐全有效证件资料，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合同服务期是指设备验收合格后，厂家承诺的免费维保、免费更换零部件期限，一般为 1 年。</p> <p>(5) 质保期以供应商承诺为准(一年以上)</p> |
| 售后服务要求  | <p>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优质产品，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需无偿调换相同产品。</p> <p>2、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培训，主要培训内容应为设备的性能、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确保采购人有关人员能独立操作使用设备。</p>  |

|        |   |
|--------|---|
|        | <p>3、安装完毕验收时供应商须向采购人提供规范完整的技术资料、测试报告和技术文档及验收报告。</p> <p>4、提供 7×24 小时咨询服务电话，设备出现故障后，供应商 30 分钟内做出响应，如需现场维修的，2 小时内派工程师到现场进行故障排除，设备不能及时恢复的，需提供与原货物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货物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p> <p>5、在质保期内，如果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p> <p>6、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涉及的知识产权和所提供的相关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供应商承担。</p>  |
| 进口产品说明 | <p>本项目货物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p>  |
| 验收标准   |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验收小组依据投标文件技术响应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货物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与投标文件技术响应表响应不符的，做如下处理：</p> <p>①货物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投标文件中标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响应论处；</p> <p>②货物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在投标文件中标明是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响应论处；</p> <p>③技术要求响应表是正偏离参数，验收时并没有达到技术要求响应表中标明的正偏离范围，以虚假响应论处。中标后，采购人在货物验收环节发现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达不到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响应的内容，属虚假响应行为，采购人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有权终止合同拒收货物，并追究供应商违约责任，供应商须赔偿采购人因采购时间延长造成的经济等方面损失，同时视情形将违约情况上报监督管理部门。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責任的权利。</p> <p>3. 验收质量标准：①产品有国家标准的按国家标准验收；②产品没有国家标准，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③产品没有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有医院标准的按医院标准验收。</p> <p>4. 中标供应商须确保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p> <p>5. 供货时中标供应商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备品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p> <p>6.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p> |

|         |  |
|---------|--|
|         | <p>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有资质的第三方鉴定机构鉴定。鉴定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7. 中标供应商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p> <p>8. 其他参数部分以提供厂家证明文件作为验收依据。设备正常运行，参数验证合格后，中标方配合采购人完成最终验收报告的编制。以验收报告完成时间作为质保期起始日期进行质保时间的计算。</p> <p>9. 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履约验收，履约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自行考虑。</p> <p>10. 合同标的的所有货物（包含配套设备、配件等）安装验收日期与生产日期时间间隔原则上应满足：国产货物不超 6 个月，特殊情况及客观原因除外。</p>  |
| 包装和运输要求 | <p>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p>   |
| 保险      | <p>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p>   |
| 其他要求    | <p>1. 供应商必须承诺自行提供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不得转让或转包。</p> <p>2. 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供应商应设一名项目负责人在现场，负责协调管理工作。</p> <p>3. 技术参数表中对在签订合同之前须提供材料有要求的必须在签订合同之前提供，作为签订合同之前的验证材料，如未提供或提供不了视作虚假应标，后果自行承担。</p> <p>4.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并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p> <p>5. 如响应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6. 本项目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是：<u>喉镜（新生儿）、简易人工呼吸器（婴儿型）、电动洗胃机、电动 ICU 病床、多功能呼吸机、手术无影灯。</u></p> |

## 附件 1: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品目序号 | 名称                  |                       | 依据的标准  |   |
|------|---------------------|-----------------------|--|---|
| 1    | A02010100<br>计算机    | ★ A02010105<br>台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      |                     | ★ A02010108<br>便携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      |                     | ★ A02010109<br>平板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 2    | A02020000<br>办公设备   | A02021000 打印机         | A02021001<br>A3 黑白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2<br>A3 彩色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3<br>A4 黑白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4<br>A4 彩色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5<br>3D 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6 票据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7 条码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08 地址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 A02021099 其他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 A02021100 输入输出设备      | ★A02021104<br>液晶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                     |                       | A02021118 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
| 3    | A02020200<br>投影仪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   |
| 4    | A02020400<br>多功能一体机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 5    | A02051900<br>泵      | A02051901 离心泵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   |
| 6    | A02052300<br>制冷空调设备 | ★ A02052301<br>制冷压缩机  | 冷水机组<br>《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 |   |

|         |                    |                          |                         |   |                              |  |
|---------|--------------------|--------------------------|-------------------------|---|------------------------------|--|
|         |                    |                          |                         | 及能效等级》(GB37480)   |                              |  |
|         |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                              |  |
|         |                    | ★ A02052305<br>空调机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
|         |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
|         |                    | ★ A02052309<br>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                              |  |
|         |                    |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br>《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                              |  |
| 7       | A02060100<br>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                              |  |
| 8       | A02060200<br>变压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                              |  |
| 9       | ★A02060900<br>镇流器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                              |  |
| 10      | A02061800<br>生活用电器 | A02061801 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                              |  |
|         |                    | A02061804 空调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                                       |                              |  |
|         |                    |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
|         |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
|         |                    | A02061810 洗衣机            |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  |
|         |                    | A02061819 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
|         |                    |                          | 燃气热水器                   |   |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
|         |                    |                          | 热泵热水器                   |   |                              |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                          |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                              |  |
| 11      | A02061900<br>照明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                              |  |
|         |                    | LED 道路/隧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  |                              |  |

|    |                     |                       |     |   |
|----|---------------------|-----------------------|-----|---|
|    |                     | 道照明产品                 |     |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
|    |                     | LED 筒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12 | ★A02091000<br>电视设备  |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
| 13 | ★A02091100<br>视频设备  |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14 | A02241000<br>饮食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
| 15 | ★A05020105<br>便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
|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
|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
| 16 | ★A05020106<br>水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5020107<br>便器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
| 18 | A05020110<br>淋浴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  | $500 \leq Y < 20000$   | $50 \leq Y < 500$    | $Y < 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40000$  | $2000 \leq Y < 40000$  | $300 \leq Y < 2000$  | $Y < 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80000$  | $6000 \leq Y < 80000$  | $300 \leq Y < 6000$  | $Y < 3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80000$  | $5000 \leq Z < 80000$  | $300 \leq Z < 5000$  | $Z < 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    | $20 \leq X < 200$      | $5 \leq X < 20$      | $X < 5$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40000$  | $5000 \leq Y < 40000$  | $1000 \leq Y < 5000$ | $Y < 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50 \leq X < 300$      | $10 \leq X < 5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  | $500 \leq Y < 20000$   | $100 \leq Y < 500$   | $Y < 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3000 \leq Y < 30000$  | $200 \leq Y < 3000$  | $Y < 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    | $100 \leq X < 200$     | $20 \leq X < 1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1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2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0$   | $100 \leq X < 20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0$ | $1000 \leq Y < 1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1000 \leq Y < 10000$  | $50 \leq Y < 1000$   | $Y < 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0$ | $1000 \leq Y < 2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10000$  | $5000 \leq Z < 10000$  | $2000 \leq Z < 5000$ | $Z < 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100 \leq X < 300$   | $X < 10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5000$   | $1000 \leq Y < 5000$   | $500 \leq Y < 1000$  | $Y < 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120000$ | $8000 \leq Z < 120000$ | $100 \leq Z < 8000$  | $Z < 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 3    | <p>1.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
| 6.1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2  | 联合体投标要求：无。  |
| 7.2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
| 8.1  | <p>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指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p>   |
| 11.2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现场考察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 13   | <p><b>报价文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函（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li> <li>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li> <li>3.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b>如有请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li> <li>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li> </ol> <p><b>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p> |

###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详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按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响应的材料（**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6.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8. 项目技术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9.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如有请提供）

10.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请提供）

1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12.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          |   |
|----------|---|
|          |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必须按要求签字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16.2     | <p>投标人的总报价应该包括：</p> <p>(1) 货物采购成本、二次搬运、利润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2) 运输、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p> <p>(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p> <p>(4) 到现场验收的费用。</p> <p><b>注：投标人的总报价不得超出项目采购预算价。</b></p>  |
| 17.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   |
| 18.1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20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
| 21.1     | <p>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
| 23       | <p>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p> <p>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p>   |
| 24.3 (1) |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u>30</u> 分钟  |
| 24.3 (2) | 宣布的内容：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u>交货期</u>  |
| 25.3 (2) | <p>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p> <p>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
| 26.1     |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 <u>5</u> 人  |
| 27       | <b>异常低价审查：</b>  |

|      |   |
|------|---|
|      | <p>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p> <p>(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math>&lt;</math>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math>\times</math>50%；</p> <p>(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math>&lt;</math>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math>\times</math>50%；</p> <p>(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math>&lt;</math>采购项目最高限价<math>\times</math>45%；</p> <p>(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
| 29.1 | <p>评标方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p>  |
| 29.2 | <p>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u>0</u>项。</p> <p>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详见评分标准</u> 项。</p>  |
| 29.3 | <p>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u>1</u>名</p>  |
| 30.1 | <p>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中标供应商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依次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政策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p>   |
| 35.1 |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p>  |
| 36.1 |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
| 38.2 |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部，联系电话：梁工，0775-4553789，通讯地址：贵港市港北区布山大道富丽花园2栋902号。</p> <p>业务时间：工作日每天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p>  |
| 39.1 |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u>中标供应商</u>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固定采购代理收费：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精神，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2002〕1980号实行市场调节价收取，按固定金额收费标准；为人民币<u>叁万捌仟叁佰叁</u></p>   |

|      |   |
|------|---|
|      | <p>拾玖元整（¥38339.00）；由中标供应商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p> <p>3. 账户名称：<br/> 账户名称：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贵港分公司<br/>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科技支行<br/> 帐 号：45050175009000000252</p>  |
| 40.1 |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 40.2 |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p>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质保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8. 特别说明

8.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及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

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4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字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0.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s”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四、开 标

##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24.3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开评标系统依据招标文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资格审查。

25.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4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 标

###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电子采购活动，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29.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七、中标和合同

### 30 . 确定中标供应商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

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

###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供应商。

###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36. 签订合同

36.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中标供应商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线下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6.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3 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5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

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 八、其他事项

### 39.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程序

###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报价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标段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标段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5.1条（2）或者第5.2条（2）项情形的；
-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 2.2 在商务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条“商务及技术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5)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12)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1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1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1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 4. 投标文件修正

####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5. 比较与评价

###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5.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报价进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6. 偏离认定说明

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为基准，填写技术响应表，对于技术响应表或佐证材料与技术参数不符的，按如下规定认定偏离：

1) 技术响应表中响应的内容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作为评审依据。

2) 技术响应表与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比较有漏项的，如为实质性参数（标注“▲”技术参数要求）漏项，视为未响应，投标无效；如为非实质性参数（未标注“▲”技术参数要求）漏项，视为负偏离。

3) 一项技术参数有多条小项要求的，必须全部响应。如只响应部分参数，视为漏项，按照“2”判定。

4) 一项技术参数有多条小项要求的，偏离项数按小项数计算。

5) 对于区间涵盖值类技术参数条款，例：“范围 A~B”指参数需包含“A~B”区段，同时满足下限值更低及上限值更高视为正偏离；满足区间视为无偏离；不满足区间视为负偏离（如有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如何，均视为负偏离）。

6) 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例“A≤B”或“C±D”，满足区间视为无偏离；不满足区间视为负偏离。此类参数不存在正偏离。

7) 对于单边任意参数的要求，例“≥A”“A 以上”，若响应为 A，视为无偏离；若响应小于 A，视为负偏离；若响应大于 A，视为正偏离。例“≤A”、“A 以下”，若响应为 A，视为无偏离；若响应大于 A，视为负偏离；若响应小于 A，视为正偏离。

8) 如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有特殊要求与上述说明不一致的，以特殊要求为准。

### 三、评标标准

#### 综合评分法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标标准  |
|----|------------------|---|
| 1  | 价格分<br>(满分 30 分) |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 <math>\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 - 10\%)</math>。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 <math>\text{评审报价} = \text{最终报价} \times (1 - 4\%)</math>。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

|   |                 |                    |  |
|---|-----------------|--------------------|--|
|   |                 |                    | (6) 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某投标人评标报价)×30 分   |
| 2 | 技术分<br>(满分 60分) | 2.1 技术参数 (15分)     | <p>投标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内所有带●标识的核心主要技术参数、性能及配置要求, 且经评标委员会审核认可的, 每项达标得 3 分, 本项最高得分 15 分。</p> <p>投标文件中须针对全部●号技术参数, 同步提供产品宣传彩页、产品照片、系统界面截图、技术白皮书或第三方权威检测报告中任意一类有效佐证材料, 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 对应参数不予计分认定。</p>  |
|   |                 | 2.2 产品质量保证方案 (10分) | <p>结合本次采购医学模拟培训设备特点, 本项从供货来源保障、产品合格证明、质量控制措施、质量承诺、原厂保障五大维度综合评审, 固定档位打分, 无中间分值。</p> <p><b>一档 (2.5 分):</b> 已提交方案, 但内容空泛、模板化, 未结合医疗设备特点, 无实质性质量保障措施。</p> <p><b>二档 (5.5 分):</b> 提供基础质量方案, 说明供货渠道、合格证明等基本内容, 措施较简单。</p> <p><b>三档 (7.5 分):</b> 方案完整规范, 承诺正规渠道供货, 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责任清晰。</p> <p><b>四档 (10 分):</b> 方案全面详实, 明确原厂正品保障、完整合格证明文件 (包含不局限于第三方 ISO 国际认证、质量认证、环保认证等)、完善质量管控、可追溯供货渠道, 质量承诺明确且可落地。</p> <p><b>注: 方案篇幅冗长空洞、简单套用通用模板、未结合本项目医疗设备属性、无实质性响应内容的, 按本项最低档位评定。</b></p> |
|   |                 | 2.3 项目实施方案 (9分)    | <p>按照项目组织与人员配置、专用工具与检测设备、供货计划与到货保障、运输包装与配送防护、安装调试与技术对接、验收流程与质量确认六项评审要素分档打分, 无中间分值:</p> <p><b>一档 (3 分):</b> 实施方案存在严重偏离, 不符合医院院内安装及管控规范;</p> <p><b>二档 (5 分):</b> 满足不少于 4 项评审要素, 方案为通用模板, 医疗设备安装针对性较弱;</p> <p><b>三档 (7 分):</b> 满足不少于 5 项评审要素, 施工流程合规, 可严格按照合同工期完成交付;</p> <p><b>四档 (9 分):</b> 六项评审要素全部覆盖, 具备医用防护、工期管控、应急处置预案, 高度适配医院临床实训使用场景。</p> <p><b>注: 方案篇幅冗长空洞、简单套用通用模板、未结合本项目医疗设备属性、无实质性响应内容的, 按本项最低档位评定。</b></p>  |

|  |  |                               |   |
|--|--|-------------------------------|---|
|  |  | <p><b>2.4 培训方案（16分）</b></p>   | <p><b>一档（4分）：</b>培训方案较简单不切实际，没有课程安排，没有培导师投入计划、没有培训目标，无法完全实现项目需求。</p> <p><b>二档（8分）：</b>培训方案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响应，基本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有不少于关于2个医学模拟课程培训课时安排，具体的导师投入，有培训目标。但不够详细具体，无重点难点解析及相应的课时安排。</p> <p><b>三档（12分）：</b>培训内容符合实际需要，有不少于4个医学模拟课程培训课时安排；培训方案详细具体，有详细的教员及课程安排，有培训目标。有详细的重点难点解析并有针对性的培训课时安排。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响应，满足采购人对设备使用需求。</p> <p><b>四档（16分）：</b>培训内容符合实际需要，有不少于6个医学模拟课程培训课时安排，包含了面向采购人需求的广西A级教学医院建设或自治区重点学科建设相关内容，包含不少于6个（或人次）的专家级导师、教员及课时安排、培训人数合理，有侧重点及难点解析并有针对性的培训课时安排、培训方案详细具体，有合理的培训目标以及保证目标达成的科学措施。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响应，完全满足采购人对设备使用需求。</p> <p><b>注：方案篇幅冗长空洞、简单套用通用模板、未结合本项目医疗设备属性、无实质性响应内容的，按本项最低档位评定。</b></p> |
|  |  | <p><b>2.5 售后服务方案（10分）</b></p> | <p>按照售后服务体系与响应时效、维修团队与技术能力、质保服务与故障处理、配件保障与保外服务、专业操作与维护培训、定期巡检与设备校准六项要素分档评审，无中间分值：</p> <p><b>一档（2.5分）：</b>服务方案存在违规条款，缺失核心售后服务内容；</p> <p><b>二档（5分）：</b>满足4项评审要素，服务内容简略笼统，无专项医疗维保方案；</p> <p><b>三档（7.5分）：</b>满足5项评审要素，维保体系、教学培训体系完整规范；</p> <p><b>四档（10分）：</b>6项要素全部达标，原厂持证专业人员运维，服务无外包转包，提供终身技术咨询服务，适配医院长期教学实训需求。</p>   |

|            |                  |                  |  |  |
|------------|------------------|------------------|--|--|
|            |                  |                  | 注：方案篇幅冗长空洞、简单套用通用模板、未结合本项目医疗设备属性、无实质性响应内容的，按本项最低档位评定。  |  |
| 3          | 商务分<br>(满分 10 分) | 3.1 业绩分 (5分)     |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医院医疗实训设备（包含不限于：高端综合智能模拟人和高端产妇模拟人等）同类合作业绩，每提供 1 份有效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 |  |
|            |                  | 3.2 备用机 (2分)     | 针对本项目核心教学医疗设备——高端综合智能模拟人和高端产妇模拟人，承诺设备故障维修超 5 小时无法恢复使用时，免费提供同等规格备用设备，每承诺 1 台备用设备得 1 分，最高 2 分。     |  |
|            |                  | 3.3 质保服务 (2分)    | 投标产品满足招标文件规定基础质保年限的，在基础质保期限之上，每额外延长 1 年质保期加 1 分，最高得 2 分。   |  |
|            |                  | 3.3 政策分 (满分 1 分) |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p>(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预算金额比例得 <u>0</u> 至 <u>0.5</u> 分，满分 <u>0.5</u> 分。</p> <p>(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其所占项目预算金额比例得 <u>0</u> 至 <u>0.5</u> 分，满分 <u>0.5</u> 分；</p> <p>(3) 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p> |
| 总得分=1+2+3。 |                  |                  |  |  |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 低价管控说明：**若投标人报价存在异常偏低情况，评审评委有权要求投标人出具成本构成明细、原厂供货协议、同类医疗项目履约业绩等佐证材料；投标人无法合理证明报价合规性的，评审委员会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异常低价审查（财库（2026）2号）**

投标人报价触发以下任一情形，评审组必须启动低价专项核查流程：

- 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有效投标人报价平均值的 50%；
- 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的 50%；
- ③ 投标报价低于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的 45%；

④评审专家专业判定报价过低，存在劣质供货、履约风险。

投标人须在评审环节中 60 分钟规定时限内提交报价合理性佐证资料，资料不完善、无法自证合规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评委结合医疗设备行业市场行情、行业平均成本、医用耗材定价标准综合判定报价合理性。

##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 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本合同格式仅作为参考格式, 具体按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全称）：（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

| 序号          | 申请科室 | 设备名称 | 生产厂家 | 型号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      |      |      |    |    |       | （小写）  |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_\_\_\_\_品牌：\_\_\_\_\_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品牌：\_\_\_\_\_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品牌：\_\_\_\_\_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人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框架协议其他：

(6) 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金额：\_\_\_\_\_

国别：\_\_\_\_\_品牌：\_\_\_\_\_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_\_\_\_\_

##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委托第三方进行履约验收，履约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自行考虑。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完成安装并交付使用，平稳运行两个月，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_\_\_\_\_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招标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平南县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  | 乙方（供应商）              |  |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  |
| 法定代表人<br>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法定代表人<br>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  | 拥有者性别                |  |
| 住所                                |  | 住所                   |  |
| 联系人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联系电话                 |  |
| 通信地址                              |  | 通信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箱                              |  | 电子邮箱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开户名称                 |  |
|                                   |  | 开户银行                 |  |
|                                   |  | 银行账号                 |  |
|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  |                      |  |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人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

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

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                     |   |
|--------------------|---------------------|---|
| 第二节<br>第 1.2 (6) 项 | 联合体具体要求             |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 第二节<br>第 1.2 (7) 项 | 其他术语解释              | 无   |
| 第二节<br>第 4.4 款     |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 20 个工作日   |
| 第二节<br>第 4.6 款     |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具体以合同签订时约定为准  |
| 第二节<br>第 5.4 款     |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p>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p> <p>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p> <p>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p> <p>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p> <p>乙方就交付给甲方的货物，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的义务。</p> <p>如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归属的，产权归属为：<u>    甲方    </u></p> <p>处理方式：<u>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如甲方因第三方提出的侵权指控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追偿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款项、执行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费用以及甲方因解决与第三方纠纷支出的所有费用（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u></p> |

|                     |                        |   |
|---------------------|------------------------|---|
| 第二节<br>第 6.1 款      |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无   |
| 第二节<br>第 7.1 款      | 包装特殊要求                 |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质量检验证明书、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附于货物内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在 10 日内补齐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
|                     | 指定现场                   | 贵港市内，平南县人民医院指定现场  |
| 第二节<br>第 7.2 款      | 运输特殊要求                 |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地点。  |
| 第二节<br>第 7.3 款      | 保险要求                   | 货物运输保险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乙方须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安装地点。本项目合同不接受损耗。   |
| 第二节<br>第 8.2 (1) 项  | 质量保证期                  | 自所有设备验收合格（以验收报告落款时间为准）正常使用之日起不少于12个月。合同标的的所有货物（包含配套设备、配件等）安装验收日期与生产日期时间间隔原则上应满足：（1）国产货物不超6个月；（2）进口货物不超1年；特殊情况及客观原因除外。 |
| 第二节<br>第 8.2 (3) 项  | 货物质量缺陷<br>响应时间         | 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执行  |
| 第二节<br>第11.1款       |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 第二节<br>第 12.2 款     |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 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执行  |
| 第二节<br>第 13.2 款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无   |
| 第二节<br>第 13.3 款     |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br>退还的违约金 | 无   |
| 第二节<br>第 14.1 (3) 项 |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 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执行  |
| 第二节<br>第 14.1 (5) 项 | 货物回收的约定                | 无   |
| 第二节<br>第 14.1 (6) 项 |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执行  |

|                             |                       |   |
|-----------------------------|-----------------------|---|
| <p>第二节<br/>第 15.1 款</p>     | <p>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p> | <p>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且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的原装的合格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p>   |
| <p>第二节<br/>第 15.2 (2) 项</p> | <p>迟延交货赔偿费</p>        | <p>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 10 日内及时更换，更换超过 15 天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向甲方交付不合格的货物及相关资料超过 1 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p>   |
| <p>第二节<br/>第 15.3 款</p>     | <p>逾期付款利息</p>         | <p>无</p>  |
| <p>第二节<br/>第 15.4 款</p>     | <p>其他违约责任</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 10 日内及时更换，更换超过 15 天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乙方向甲方交付不合格的货物及相关资料超过 1 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li> <li>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li> <li>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li> <li>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li> <li>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每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壹万元。</li> <li>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合同尾款中扣除，不足另补。</li> <li>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li> </ol> |
| <p>第二节<br/>第 19.2 款</p>     | <p>解决争议的方法</p>        | <p>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p>   |

|                 |   |  |
|-----------------|---|--|
|                 |   | (1) 向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br>仲裁地点为 <b>平南县</b> ；<br>(2) 向 <b>平南县</b> 人民法院起诉。 |
| 第二节<br>第 23.1 款 | 其他专用条款  | 具体以合同签订时约定为准   |
| 安装和培训           |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br>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由甲方决定。<br>3. 设备安装过程出现的任何意外、人身安全问题等均由供货商及厂家自行负责。  |  |
| 调试和验收           | 1. 交货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签订的采购合同、投标人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br>2. 乙方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br>（1）乙方需承担供货时产品质量抽样检测的相关费用以及项目验收时发生的一切费用；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br>（2）当项目完成供货和集成调试后，由乙方向甲方提出项目竣工测试申请，并于验收前向甲方提供一切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图纸和相关记录等竣工材料，并在竣工前 7 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及有关部门准备验收。拟竣工项目的实施总体功能、性能符合甲方认可的技术设计方案及合同规定的，予以验收，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甲乙双方签署项目终验验收证书，并自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整体项目才视为接收，并开始计算质保期。        |  |
|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项目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br>（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br>（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br>（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br>2. 质保期：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原厂质保。单项产品的质保期以“技术参数要求”中要求为准。质保期内全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质保期满后，终身维护。<br>3. 售后服务： 按乙方响应，具体详见合同后附投标人《商务响应表》或售后承诺函 |  |
| 合同的廉洁条款         | 1. 甲方购进设备、器械等，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乙方索取回扣，不得要求乙方代支任何费用开支。<br>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暗示或任何形式索要回扣、提成、有价证券、现金、信用卡、购物卡等，乙方应予拒绝，并有责任如实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br>3. 乙方不得暗中给予甲方回扣，不得以提成和赠送有价证券、现金、信誉卡、购物卡、宴请、娱乐及提供国内或境外学术活动等手段影响甲方购进设备、器械等。<br>4. 乙方洽谈业务，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科室或者办公室联系商洽，不得借故到甲方主管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或向介绍人提供任何好处费。<br>乙方如违反以上条款，经核实后，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将乙方列入“非诚信交易黑名单”，在单位内进行通报。情节严重的，涉嫌违法的，由执法部门予以处理。                                   |  |

|          |  |
|----------|--|
|          | 甲方工作人员如违反以上条款的，甲方将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有关廉政制度规定给予处理，涉嫌违法的，由执法部门予以处理。   |
| 合同的变更、终止 | <p>发生以下情形之一，双方有权终止本协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甲乙双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li> <li>2、违反本协议廉洁条款约定。</li> <li>3、乙方因国家政策或其他原因不能提供相应的服务。</li> </ol> <p>因上述原因造成协议终止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合同总额的 1% 支付违约金，并赔偿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损失及因维权支出的合理的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费用。</p>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 电子投标文件

##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投标函格式:

## 投 标 函

致: 平南县人民医院: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的招标文件, 签字代表\_\_\_\_\_ (姓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 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的话) 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日。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

(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_\_\_\_\_;

9. 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数量及<br>单位① | 单价<br>② | 投标报价<br>③=①×② |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       |    |            |         |               |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总报价不得超出项目采购预算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br>(%)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4.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 投标声明

# 投标声明

平南县人民医院：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 6.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格式

### 1. 商务及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2. 商务及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

##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平南县人民医院：

我\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平南县人民医院：

根据 （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牵头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注：按采购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商务要求偏离表

| 项目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投标人的承诺 | 偏离说明 |
|----------------------|----------|--------|------|
|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          |        |      |
| 合同签订时间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7.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格式）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br>(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及<br>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8.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原产地 |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以上设备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标的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 9.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 技术要求偏离表

| 项号 | 标的的名称 | 技术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如**技术需求响应存在缺项漏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根据投标货物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技术需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投标人认为其投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需求偏离表中列明，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L 文件或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需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10.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br>(职称)或者<br>职业资格或者<br>执业资格证或<br>者其他证书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br>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11.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 序号 | 优惠内容 | 适用机型 | 单价 | 比市场价优惠率 |
|----|------|------|----|---------|
| 1  |      |      |    | _____ % |
| 2  |      |      |    | _____ % |
| 3  |      |      |    | 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 四、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格式）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招标过程

招标结果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4. 投诉书（格式）

## 投诉书（格式）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项目的名称： \_\_\_\_\_

招标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招标结果公告： 是/否公告期限： \_\_\_\_\_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向 \_\_\_\_\_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